

李慕聖見證(李慕聖)

01 祂帶領我走死蔭的幽谷

弟兄姊妹平安，感謝神的恩典，給我們這一次基督徒的追求聚會。在這個開始，我特別感謝神的恩典，我也能夠在神的帶領之下，一同來這裡參加聚會。本來我是想和大家一同追求生命長進，但沒有想到大會安排我為大家作一點見證。大會的邀請信跟我說，希望我把「神旨意中的學習」這一個內容，根據以往我在神面前所經歷的給大家作一點見證。

我是一個蒙恩將近六十多年的基督徒。從頭一天蒙恩開始，主就使我看見我的一生道路乃在神旨意的安排下。當時不明白神的旨意，但是神跟我說：你一生的道路，乃在我旨意的安排中往前行。那時候我很年輕，還不懂得甚麼是神的旨意。看了不少屬靈書籍，也讀了很多的聖經，至於明白神的旨意，當時在頭腦裡面，在知識上面，有了一點點的認識；但從生命生活中去學習認識神的旨意，學習活在神命定的旨意當中，還是一無所知。尋找祂命定的旨意所安排我一生的道路，一步一步往前走，不是順利的，外面不像是蒙恩的；但是借著環境、借著各種各樣的試煉，我漸漸懂得了神的旨意是甚麼；也學習到神命定的旨意，人是不能更改的。神的旨意在我身上，祂要怎麼樣做，祂就怎麼樣做。祂所說的話，沒有一句落空的。有時候我的信心不夠，不肯順服神的旨意。但是神沒有因著我的軟弱，沒有因著我的悖逆，而改變祂的旨意，祂仍然照著祂的旨意對待我。

我肉身受了一些試煉。不但我本人受試煉，我的家庭也跟著一同受試煉。在這個情況之下，我實在不明白甚麼是神的旨意。為甚麼神苦待我呢？難道神沒有慈愛給我嗎？當時實在不明白。過了很長的時間後，我回頭看一看，啊！這就是神的旨意。祂在剝奪我，祂在造就我，祂在熬煉我。我潔淨我裡面自己的意思，放下我的願望，服在祂命定的旨意之下。當這個時候，我才看見，說：「神阿，你配受稱頌，你配受敬拜，你的名當得榮耀。」我只有在神面前俯伏下來說，我是不配蒙主揀選的人，更不配被主使用，為祂作見證。但祂的旨意在我身上，已經一次一次的顯明出來了。所以我覺得，一個基督徒要明白一生的道路，神都給你安排好了，祂命定好了。如果你用信心順服，神在你身上作了工作以後，你就要蒙大的恩典。這不是屬世的恩典，不是肉身的恩典，更不是物質的恩典；是心裡認識到神的大能，祂的旨意盡善盡美。在這個時候，我的心不能不俯伏敬拜主，對主說：「主啊，你的旨意真好，你的旨意把我在你裡面消失了，我的個性破碎了，你的旨意成全了。太好太好了。」

神的奇妙是人的言語說不完的。我想請大家讀幾處聖經，是我們今天晚上交通的中心。

「耶和華說：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，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。天怎樣高過地，照樣，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，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。」（賽五五 8-9）

「耶穌回答說：我所做的，你如今不知道，後來必明白。」（約十三 7）

「深哉！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。祂的判斷何其難測！祂的蹤跡何其難尋！誰知道主的心？誰作過祂的

謀士呢？誰是先給了祂，使祂後來償還呢？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，倚靠祂，歸於祂。願榮耀歸給祂，直到永遠。阿們！」（羅十一 33-36）

對神旨意模糊的日子

感謝主，青年的時候，神呼召了我。祂沒有呼召我為祂做大的工作，祂沒有把大的恩賜給我，祂只是說祂要在我身上成全祂的旨意。當時，我很年輕，靈性沒有經歷，屬靈亮光也不夠，便用小腦子思想甚麼是遵行神的旨意，甚麼是神給我定的一個不能更改的旨意，怎麼能滿足神的心意呢？認為說，要做一個遵行神旨意的人，學問要淵博，聖經知識要熟透，又有大的恩賜，像彼得在五旬節一樣，一講道三千人悔改、五千人悔改；這是一個神旨意彰顯的一個榮耀。我腦子裡面充滿了這些，自己想為祂做大的工作，付了很多代價；禱告上付代價，讀經上付代價，傳福音上付代價。過了好多年的時間，裡面才發現，這沒有完全摸著神的旨意。付了很多代價，追求來追求去，裡面感覺和神太遠了。有些時候，偶然在工作當中，感覺有聖靈同在，滿有能力；但是聚完會之後，回到神的面前，就感覺神已經離開我了。神高高在天上面，我摸不著祂。

我不能明白神的旨意究竟在那裡，祂太崇高了，祂太偉大了，祂太智慧了，我是一個愚昧渺小的人，怎麼能夠遵行神的旨意呢？我很灰心。可是神的命定旨意，不因我的軟弱而改變，也不因為我的悖逆而改變；祂仍然照著祂命定好的旨意，一步一步帶領我。後來把我從優秀的工作當中拿下來，擺在一個地方是不可能傳福音，沒有機會去讀聖經，沒有權利讀聖經。你拿一本聖經在旁邊，你的罪行更加重了，這更要你的命。更不可能有弟兄姊妹一起唱詩禱告了。在這個時候，我又糊塗了。「主啊，難道你命定的旨意在我身上，就是叫我過這樣的生活嗎？你的旨意在那裡？我這樣過下去，不榮耀你。我又能做甚麼呢？我甚麼都不能做了，連禱告的權利也沒有了。」

在艱辛受辱的日子學習認識神的旨意

有時候夜裡面禱告，不敢出聲音，用被子把頭蓋著禱告，被別人發現以後，把我拉起來。「你不是要禱告嗎？祈禱神嗎？在被子裡面太不虔誠了。把你衣服脫光，靠在牆邊，你的耶穌是釘十字架而死的嗎？你也同樣學習學習，把手伸起來，把你的面孔貼住牆，把你肚皮貼住牆，把兩個腳也扒開來，也貼住牆。你禱告神吧，甚麼時候禱告完了，你向我報告，你再睡吧。」有時候兩小時，有時候四小時，有時候在那裡六個小時，還是冬天的時候。奇妙的很，在這個時候呢，我真沒有想到，身體沒有疲乏的感覺。天已經發亮，都要起床了，這一個人跑來：「你還沒有禱告好啊，你還能動不能動啊？」便叫兩個人把我拉開來。我一離開牆壁的時候，一點都不困乏，精神非常舒暢，心裡清醒得很。很是希奇，我不懂得。我以為這是為主名的緣故，受虐待了，受逼迫了。我不明白這是神的旨意，在這種情況下，祂顯出大能。那逼迫我的人說：「你這個人真希奇，你是練甚麼功夫了，是那個地方出來的？」他聽說我是北方人，便說：「你去少林寺學過甚麼拳術沒有？」我說沒有。「你學過氣功嗎？這樣子穿個短褲，在陰曆的十一月天，在北方的環境當中，靠著牆壁，面對牆壁，肚子貼著牆壁，兩個腳扒

開六個小時，竟沒有一點損傷，面不改容，你的功夫真不錯啊，好了，你去吧。」

這個時候，聖靈在我裡面說：「這就是神的旨意。神擺你在一個試煉當中，是叫你學習順服神的旨意。按你的生命來說，百分之百忍受不了；但是你平平安安的、舒舒服服的過來了。這是你的虔誠嗎？是你的熱心嗎？是你的功夫嗎？都不是的；是我與你同在。我借著環境，把你擺在這種情況之下，你沒有方法自愛自憐了，你不可能為自己解脫，你把你的自己完全擺在我所安排的情況之下；你說這一次，恐怕你要半死不活了，你會昏倒在地上了；但是你這樣平安的過來了，這樣舒服的過來了，是甚麼意思呢？若你不相信我，不是我與你同在，你怎麼可以有這一個經歷呢？」

我說：「主啊，我俯伏敬拜你。」我懂得一點點甚麼叫做神的旨意，讓神的手放在我身上，讓祂照著祂的意思來造就我。借著環境，借著逼迫的人，我經歷到神有大能，超過自然規律了。「主啊，你的話真不錯呀。你的意念高過我的意念，你的道路高過我的道路；我所想的，和你旨意所命定的，完全不相同。」我所想的太卑微了，太屬肉體了，太屬舊生命了，是屬乎世界的一切情緒，不懂得天上的樣式，不懂得基督在我的生命裡面是怎樣運行的。祂是死而復活的基督，祂把死的生命勝過了，把舊的生命勝過了，在我舊造的生命被壓倒的時候，當我老的生命不能承擔的時候，忽然來了一個新的能力，從我身上出現了，使我懂得說：「主啊，你就是我的能力，是你的救恩奇妙的大能應驗在我身上，我怎能不俯伏敬拜你呢？怎能不順服你的安排呢？」

在艱辛的日子裡學習順服

在這種情況之下，很多時候，神造就我，神熬煉我，叫我明白一個真理：你的人生不是你所安排的，不是照你的願望去發展的，我已經命定好你的環境了，也命定好你的家庭了，也命定好你所處的人群了；你不能照你的意思，你要到我的面前來，順服我的旨意，承認說，「這是我應當受的，這是你的旨意許可的，是你的旨意所命定的。」我應當說：「主啊，我順服，我感謝，我讚美。」當這個心出來的時候，外面的環境都改變了。不可能的成為可能了；受不了的，平安地度過了。人看為完全不能實現的事，倒完全顯明出來了。神的旨意在我們各人身上，雖然經歷環境不同，但祂的手法、祂的工作有一個原則，祂借著環境叫你認識：你的願望不算數，你的想法不算數；你要照神所安排的。你謙卑順服了，神在你身上要彰顯祂的榮耀。我們不能得勝的，祂得勝了。若是我們能夠得勝，我們要自高起來了，我們要驕傲起來了；我們看不起軟弱的肢體，我們還會說：「我是有能力的人。」不容易把榮耀歸屬神。當神使用我們的時候，我們會自高起來；我們能為主做點工作了，我了不起了。

所以，神把我擺在一個不可能的環境當中，從我們的生命來說，一點指望都沒有了。在這個時候，不是我們的指望，而是神的作為顯出來了。我們才能說：「主啊，我是泥土，你是匠人。你在我身上做的工作都是好的，我順服你。」我才明白一點點：我信靠神，順服神，這是我遵循神旨意的首要的條件。基督徒在任何情況當中，你若不承認是神的大能、神的恩典臨到你了，那你對神的認識永遠不夠實在。若不認識神旨意的時候，我們怎麼能夠行在神的旨意當中呢？

神自己顯明祂的榮耀

我們都知道中國教會幾十年來走的坎坷道路、狹窄道路、受壓制道路。但是感謝主，多少神蹟奇事，神的大能，福音的大能，在這種情況之下彰顯出來了，使很多不信的人說：「基督是個奇妙的主，基督是個又真有活的神。」我回想往事，有一次的試煉，他們決定要結束我的生命。不單一次、兩次、三次，在人看，我不可能在肉身中再活下去了。可是奇妙得很，神沒有許可，人的定規統統作廢了。到了最後的時候，那一個要對付我的人，他也出了問題，被關在監獄裡面。很希奇，可能神在開玩笑（我不曉得），把他跟我放在一起，我們兩個人睡一個床，睡了八個多月。當初的時候，他不認識我，我也不認識他，時間一長的時候，他忽然知道是我了，很驚奇的把手舉起說：「上帝啊！耶穌啊！我真服氣了。」在北方話是「服氣」，普通話則是「我真佩服了」。他說「我實在服氣了」，就是說「我實在投降了」。一直喊了三四分鐘，最後朝向我說：「就是你呀！」我說：「就是我，怎麼樣呢？」他說：「你可曉得嗎？我三次要殺你的頭，沒有殺掉。現在我到這裡面來了，我們相同身份了，沒有人敢殺你了。你的案子統統撤銷了。」他就告訴我第一次是怎麼樣；第二次是怎麼樣；第三次又怎麼樣。

這時候我才明白：「你叫我所經歷的，不是我能承擔的。」我一點沒有辦法擺脫那個環境，我要任人擺佈，按照他們的願望而行。他們說，結束你這個小性命，就像用指頭掐死一隻螞蟻一樣，容易得很。可現在呢？他說：「我還不如你呢，我的結局怎麼樣也不曉得。」後來這個人判了長期徒刑，最後死在那一個被改造的地方了。真是沒有想到，他想奪取我的命，我活到現在，還為主而活著。這個經歷叫我知道說：「主啊，這是你旨意在我身上所定規的。我必經過死蔭的幽谷，拿著主勝過死亡的權柄。」我才明白：「主啊，我的命不是為著自己活著，我不能想自己為你做甚麼工作。」我的雄心大志、滔滔不斷的心願完全沒有了，我服在神的手下，說：「你怎麼安排我，我順服；你怎麼差遣我，我聽從。你的恩典臨到我，我感謝你；你的恩典不每天臨到我，苦難臨到我，主，我也感謝你。因為知道你的旨意，誰也不能更改。」就像約伯說的一樣，「耶和華阿，我知道你萬事都能做；你的旨意不能攔阻，誰用無知的言語使你的旨意隱藏呢？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。」看見神以後怎麼樣呢？他說：「我在塵土和爐灰中厭惡我自己和我自己的言語。」他才真正認識神了。他就服在神的手下，用他的見證，永永遠遠稱讚神。聖靈把它記載下來，使後世的教會想到約伯的遭遇，我們要說神的旨意是不能更改的。神的旨意是奇妙的，超過人所想像；同時，神命定的旨意，不管時間怎麼長遠，環境如何變化，神的旨意也是不能更改的。

第一次失去自由

我回想一件往事，我第一次失去自由是在六〇年九月十七號晚上。我離開我的家庭，離開我的妻子和女兒，那時候還沒有兒子，給送到監獄裡面，那是夜裡快十一點的時候。當我坐在監牢裡，慢慢禱告的時候，忽然聖靈在我心裡面，顯示了一節聖經，有一句話很清楚的說：「你必受患難十日。」這是啟示錄第二章主跟士每拿教會講的。我聽見這個話以後，心裡非常的高興。為甚麼高興呢？我說，「主啊，我這一次失去自由，只不過十天的工夫啊。」短的很啊；他一天打我一頓，也打不死我啊；他一

天給我吃一餐飯，也餓不死我啊。十天以後，我可以回到我的家裡面了，和我的姊妹（妻子）孩子們一起。感謝主，他們可以給我吃點飽飯。我一點都不憂愁。一天、兩天過去了，三天、五天過去了，到了第十天的早晨，三點鐘我就睡不著了，就大聲讚美：「主啊，今天你要叫我回家去了。」但是，這天上午釋放了八個人，並沒有我的名字。我說，「主啊，你耽誤時間了呀。你說十天，十二點已到了，十天半了，怎麼你還沒叫我出去呢？」「主啊，這半天過去了，也算不得甚麼，可能下午就要回去了，我等到下午吧。」又釋放了四個人，還是沒有我的名字，我心裡著急了。我說：「主啊，十一天到了呀，怎麼你的話不應驗啊？你是神啊，不能騙我啊，我明白你的旨意不能更改。怎麼這十一天，還沒有我的名字呢？」但是主沒有給我感動，裡面沒有主的話語。再過下去，十二天、十三天、半個月、一個月，都過下去了。我就想：「主啊，大概不是你感動我的。」

我聖經太熟了，那時候光想著一個蒙恩的聖經，光想著肉身得舒服的經文，沒有想到服在神的手下。祂的時候不到，祂不做甚麼；我們再著急也不行，我們再發怨言也不行，一定要服在神的手下。這個時候，我只好順服神慢慢的過下去。過了不久，我被送到很遠的地方，重新勞動改造。我把這個話忘掉了，一年過去，兩年過去了，我想也不想。那曉得在第九年的時候，有一天他們宣佈說，「你的表現不錯，生產任務完成的很好。今年給你個獎勵，不是物質的獎勵，放你半個月的探親假。你回到社會上，和你的家屬孩子團聚半個月。」這個獎勵太好了，我就回到家裡面。姊妹（妻子）孩子看見我到家裡來，非常歡喜快樂。姊妹（妻子）就燒好飯，做點好的菜。當時我們的經濟很困難，姊妹（妻子）也不憐惜經濟；因為弟兄（丈夫）回來了嘛，買一點好菜。正吃飯的時候，我姊妹（妻子）說話了。她說：「弟兄啊，今年陰曆五月份，西曆是六月份，那一天我記不清楚了。我在禱告的時候，主給我一個感動。」我說：「甚麼感動呢？」她說：「明年這個時候，你弟兄（丈夫）必回來；你們還要過一個像以往憑信心事奉我的生活。」姊妹（妻子）這個話剛講完，我就沒加思索，對她說：「姊妹，這不是主跟你說的話，是你自己想得過份了；因為我已經八九年不能回來了，你想得太多了，以致有『明年可以回來』的思念。」

那是一九六九年的時候，按著當時的環境說，可能在國外的人不知道，國內的人都知道，這是文化革命運動最高潮的時候。當時那個副統帥叫林彪，他掌權的時候，比以前更加厲害。我說：「姊妹，你看一看，明年是七〇年，正是文革高潮最高的時候，好多信徒都失去自由了，幹部也失去自由了，我那能回來？回來幹甚麼呢？還像從前一樣憑信心生活，傳福音事奉神？這簡直是天方夜譚呢！你不要講了。」姊妹（妻子）也就不講話了。假期滿了以後，我回到原來的改造單位。我沒有為這個禱告；我想這個根本不可能的。一個月過去，兩個月過去了，到西曆的六月一日，我想起姊妹（妻子）這個話來，就禱告主：「是你跟姊妹說的話嗎？是你的感動嗎？我看你怎麼應驗這個話。」在這情況之下，我能回到家裡面嗎？還能同心合意事奉神嗎？不但百分之一不可能，連千分之一可能都不行，完全不可能的。我們在一起受改造的，其中幹部也不少，中級以上的幹部也有許多，他們稱我是唯心主義分子，還能放我回家嗎？回去幹甚麼？還憑信心做傳道人？這不是大笑話嗎！「主，看你怎麼做。」

從六月一日禱告開始，到了二十五日，甚麼聲響也沒有，一點看不出有叫我回到社會去的跡象。我說，「主啊，肯定是姊妹（妻子）自己想的，不是你的靈感動她的。」我就把禱告的話轉過來了：「求你叫姊妹把這個意念忘掉吧。」如果不忘掉，六月份過去了，我又不可能回去，她就更失望了。八年九

年還是不能回來，十來年還是不能回來。信心要受影響了，要受打擊了，「求你叫姊妹把這個事情忘記吧。」我在那個環境中，頭髮都白掉了，牙齒都落掉了，我也不可能離開這個環境了，怎麼可能？我把這個話禱告以後就忘掉了。

可是沒有想到，到了六月二十八日的晚上，正吃晚飯的時候，忽然來了一個傳令兵，喊我的名字：「某某人，快吃飯，到部隊去！」然後就跑掉了。我當時聽見這一句話，我的飯也吃不下去；因為當時的環境，如果到部隊去，不是好事情啊。他們一定會說：「你犯了錯誤了，老老實實承認交待，爭取寬大處理。」如果你沒有犯錯誤，其它人背後好象在陷害你，說你壞話了，你也得承認一個錯誤。如果不肯承認，那刑罰就來到了。這個刑罰可怕的很，我不想訴說它。這個情況下，我說：「主啊，我很謹慎小心，沒有犯錯誤；與其它人在一起生活，交往得很好，沒有得罪任何一個人，誰肯背良心來陷害我呢？」但是命令擺在這裡，不去不行。我飯吃不下，把飯倒掉了，然後到部隊裡去。在路上走的時候，我說：「主啊，這一去可不是好事情啊。說我犯錯誤，我沒有犯錯誤，實在是沒有犯錯誤。那個人陷害我呢？陷害的是甚麼話呢？我也不知道。如果不承認，那個刑罰可怕得很。」但是希奇得很，我這樣想想可怕得很，但我禱告以後，心裡面卻很平安。我感覺到腦袋裡面所想的，和心裡面所感覺到的，完全兩回事情。

有多次的經驗告訴我，基督徒不能光用頭腦應付事情；你心裡沒有聖靈的感動，頭腦所想的不一定能榮耀神。頭腦所想的，你的生命不一定得造就，也不能造就別人。聖靈在你心裡面的感動，是真真實實的。自己蒙了恩典，你順服神，經過以後，別人就從你的經歷當中受造就。這是神自己的工作，是生命的工作。

我到了部隊裡，到了門口，要大聲報告，某某人來了。一看房子，裡面有一個隊長在辦公，還在寫字。他說：「哦，進來吧。」聲音很柔和，我以為是聽錯了。我以為我來了，他是要我受刑罰的，要認罪認錯的，要討我罪行的；怎麼這麼溫柔說「你進來吧」。我再說：「犯人某某人來了。」「我曉得，你進來吧。」我只好進去了。他頭還沒有抬起來。在牆那邊有一把椅子，可以折起來的椅子。他說：「你把那個椅子拿過來，在我前面坐下來。」今天你們聽起來，這個話很簡單、很合乎人情常理吧，談話是要坐下來嘛。可是不知道我們當時的情況，沒有這個坐的自由，沒有這個權利；因為你是一個有罪的人，你要立正站好，動也不要動，聽他們的訓話。罵你，羞辱你，你都要一聲不響；怎麼叫我坐下來呀？不可能啊，完全不可能啊；所以我就不敢動。「你聽見沒有，把椅子拿過來坐下來。」他是隊長，我就聽他的命令，把椅子拿過來，在五公尺以外，不能靠近他；然後把椅子放好，但我不敢坐，為甚麼呢？我怕他要甚麼花招，想抓我的罪行啊。我要是一坐下來，他就會跑過來打我兩個耳光：「這是甚麼地方？你是甚麼身份？你坐下來啊，和我平等啊？你這是反改造的表現！」憑這一點，結合我的案情，可以定我的死罪，就立刻槍斃掉了。所以，我不敢坐，怕他要甚麼花招。我手扶著椅柄，他就把頭抬起來了：「你坐下來，坐下來。」不是很嚴肅，柔和的很。坐不坐呢；我一坐下來，我不曉得他要甚麼花招。我也就要個小花招，把椅子靠一點點，弄個半坐不坐的姿勢。他若打我，我一站就說「我沒有坐」（這當然不行）。

他看我不肯坐好，就說：「恭喜你啊。」我說：「隊長啊，我到這個地步了，離死不過一步，有甚麼喜好恭阿？」「有大喜好恭。」一聽「大喜」，我裡面忽然想起來了。聖經裡面有沒有「恭喜」呢？

你們對聖經都很熟悉，甚麼事恭喜呢？彼拉多定耶穌死罪之後，兵丁把祂拉去，給祂戴上荊棘的冠冕，穿上朱紅色的袍子，然後拿個葦子打祂的頭，說：「恭喜，猶太人的王啊。」我一聽見這個，就想到這個聖經，說：「主啊，壞了，壞了。這個恭喜可不是好意思。」我在想，頭一開花，就是大喜來了。我不敢講話，我低著頭。當時我也沒有思想了，一片空白。突然，他從抽屜裡面拿出一個公文來，「你看見沒有？看見沒有？」因為相距五公尺，我看得很清楚。上面一行是他們這一個單位的代表，寫著某某政府，甚麼法庭等。下面就是公函：對於某某人的案件，反革命案子，撤銷。不但撤銷，並且說：在你們單位裡面，給他辦一個上海市的居民遷移證，把他送回來。我看得很清楚，因為那個字寫得很大；但我不敢相信。怎麼可能？和我同一批作犯人的，有做管理、縣長、區長的，他們都沒有這樣的情況，他們還說我是個唯心主義分子，是他們最兇惡的敵人呢！大家世界觀不同，我還相信神，現在撤銷我的案子，還給以大城市居民的身份辦、正式遷移證，送我回去？！

我的感覺跟不上神的旨意，信心跟不上神的作為。我不敢相信，再看看，也不懂得。字看見了，那定規的結局呢？我沒有信心接受。怎麼可能呢？這是一千個一萬個不可能。但是公函擺在這裡，我沒有表情的看著這個東西，有兩分多鐘。「你看清楚沒有？」他問。我說：「看不大清楚啊。」「哦，你的視力不好，我讀給你聽聽。」他大聲讀了，一字一字的讀下去。「是不是你？」「名字是我的名字，事情是不是，我不知道。」「你還不相信？這是公函啊，還有印章在那裡蓋著啊！這是我最高的上司發的公函，總不是假的吧。」他忽然站起來了，一下撲到我的跟前來，伸出手來，不是伸手打我，他說：「來，我們握握手吧。你是同志，不是敵人啊。」我一聽，就放心了，就坐了下來，坐得很好的，不害怕了。但是他說：「當前我們單位，改造釋放證可以開，還有勞動教養的教養結束可以開；但開一個居民遷移證，我沒有這個權力，這個要軍政單位。我給你開一個證明，你到本縣的民政局去，他們可以開遷移證給你。明天你一早就到民政局去，很快把證明開好。這個農村地方離開縣民政局還有三十華里，沒有車子好乘，只好步行去。」我就把證明接下來，回到我的宿舍裡面，天已經很晚了。我就跪下禱告，但不知道該怎樣禱告才好。感謝主呢，我的信心夠不上去。甚麼意思？「主，我不知道。」事實擺在面前，我的頭腦不能理解，但是心裡面能夠理解，這是神的旨意。我感謝不下去啊，環境太難了，怎麼可能呢？（今天還有可能，那個時候是絕不可能的。）但事實擺在面前。

在曠野開道路的主

第二天一早，我就步行到縣民政局去了，很快把這個居民遷移證拿到。我帶著這個，在半路走的時候，看見一個草棚子，裡面沒有人，有一捆稻草在裡面扔著。我就到裡面跪下禱告，問問主這是甚麼意思。一跪下來，還沒有開口禱告，裡面有感動說：「孩子啊，我讓你羞辱的來，讓你榮耀的去。」這個意思一來，我就自言自語地說：「主啊，我來是很羞辱，帶著刑具；我是個犯人，是個罪人，是很羞辱的；我榮耀的去，怎麼可能呢？」在當時的思想意識裡，所謂榮耀，就是開個歡送大會，派一個大馬車來送你（那時農村是沒有小包車、汽車的），這個榮耀得很啊，不然就不算榮耀了；若是暗暗地走了，無聲無息的走了，就不算榮耀。怎麼可能呢？我就沒有再往下禱告了。時間也晚了，趕快起來，回到我的隊裡去。那時他們已經在吃晚飯了，我也趕快去吃飯。正在吃晚飯的時候，那個隊長來了：

「某某人啊，趕快吃飯！」我說：「甚麼事呢？」「準備致答詞。」然後離開了。我一聽「致答詞」三個字，立時說：「主啊，這個難處了。」甚麼叫致答詞呢？就是開個歡送會，你要答謝。你現在要回家去了，他們把你改造好，你要謝謝他們說：我的思想意識改變了，我的世界觀改變了，要做一個和你們同樣的人，共同建設你們的社會主義。又喊口號：萬歲！萬歲！萬萬歲！不然，你怎麼樣表態阿！「哎呀！主，這個難的很啊！」我就沒有信心承受這個恩典。

我飯都沒有吃完，就把它倒掉，跑回宿舍去（他們還在吃飯），我就跪下來禱告，說：「主啊，已經十個年頭了，我沒有要求你叫我回去，我看那個情形也不可能，我沒想要回家裡去。」這是個沒有頭腦的禱告。神不會這樣做的，這是我的想法。我一看這個環境，不可能啊，我信不來。叫我回家去了，怎麼可能？我暗暗走了還不要緊，還要開一個歡送大會，問題真的來了。那時很多犯人、很多幹部都來了，要歡送一下，說我的思想改造好了，世界觀轉變了；不相信神耶穌了，只相信無神論了；我要跟從某某人，要聽從政府的話，做一個好好的公民，和他們一同，建設他們的社會。「主啊，這是我不能做、不能說的！」如果你不這樣說，這一關能過去嗎？那擺明是過不去的。一個頑固份子，當時若不槍斃你，刑罰也叫你吃不消。說不定腿打斷了，或是肋骨打斷了，或是眼睛打瞎了。不但我走不掉，後來更加痛苦呢！

我就是沒有信心承受神的旨意了，我的信心夠不上神的旨意，信心的眼睛混亂得很，看不透神的作為；神的旨意如何運行，我仍是不明白。祂的旨意不能改變，但我信不來；因為當時的環境對我實在太難了。但是神不因著我的軟弱，不因著環境的難，使祂的命定旨意被攔阻、不往前行。而且，環境越難、人越軟弱，這個旨意越顯明祂是神。聖經有很多這樣的例子，我都明白；但是，我信不下去。我跪在房子裡面，不是感謝神，而是開始發怨言了：「主啊，我在這裡十年的功夫了，和他們相處的都很好，有些有四年多的時間了，有些有七年多，或是九年多，彼此相處得很好，我從來沒有說要回去；因為環境不可能，並且社會上的情況比我們這裡還要難過啊。我怎麼能回去。我不但回不去，我的擔子更加重了。」我沒有信心，我埋怨。當時，主沒有給我答覆，我沒有感動；我裡面充滿著憂愁、懼怕、埋怨，不相信神的旨意，忘掉它。就是有這個事實，我也不相信；太難了嘛。這樣禱告，當然主不垂聽。裡面不通，裡面不亮。我說：「主啊，如果你不憐憫我，我現在要找你去了。」我怎麼找神呢？拿一根繩子掛在一個橫樑上，我把脖子放上去便是。我說：「主啊，你不憐憫我，你不拯救我，這個難處我走不過去，不然我先找你去吧。再不然，主，叫我發個心臟病死掉吧。」不多久，我摸摸心臟看看，仍是正常地跳動，脈搏一點不快，平平靜靜的。「主啊，既然你不叫我心臟病突發死掉，那我就找你去，我就把脖子放在繩子裡面了。」正在把脖子放在繩子裡面，聖靈感動我：「你做甚麼呀？」「我要找主去。」「你怎麼找主啊，這是你的身體嗎？你從信我那天開始，你已奉獻給我了，這不是你的身體，你有權利把他殺掉嗎？你讀過聖經吧，殺人的有甚麼結局？」哎呀，我一想，我害怕了。死了不能見神啊，還要進入滅亡，在火湖裡被燒，比這個地上的刑罰更痛苦呢！我既不能死，又把頭縮下來。「主啊，怎麼辦！我活不下去，死也死不了，這個難度太大了。神啊，你在那裡，你理不理我？我沒有說『你要我回去，你讓我回到社會上去』，我從沒有這樣禱告過。你安排我這樣環境，不但是我不能夠離開這個環境，難處更大了，我擔當不起。」

但是希奇得很。在那時候，我雖然沒有信心地埋怨，焦急地禱告的時候，我的心忽然平靜下來，非常

平靜安穩；雖然沒有神的話語，沒有感動，但裡面平靜安穩，一點驚慌也沒有，一點懼怕也沒有了。我很矛盾，是不是我神經錯亂啊？我用右手掐我左手的虎口，還有疼的感覺，我的神經沒有錯亂啊。在這個情況之下，怎麼會有這種光景呢？我的經驗太少了，不懂得生命的平安，主已經得勝了。禱告還沒完，他們集合操場了，五百多個犯人都集合好了，幹部來了，廠長也來了，我不能不出去，就站在旁邊。這個時候，我看這一次難處過不去了，禱告說：「主啊，我重新奉獻給你了。」「神啊！你是神，是你把生命給了我，不是我向你要的生命。你的生命是在我裡面，是你在我裡面活著；不是我為你而活，我不會為你而活。我信心小，我不會順服你；是你在我裡面活著。我的人生道路，是你帶領著我走過來的。這些年中，你處處看顧我，處處安慰我、醫治我、引導我。」這是千真萬確的，不容懷疑的。到今天這個時候，我相信祂不會丟棄我。「你怎麼接我回去，我不知道，他們把我打死；或者定我死罪，把我槍斃掉；或者忽然生病斷氣；這是你所安排的。」我沒有任何要求，沒有任何願望，我不給主提任何條件；我只有一个徹底的奉獻，就是把自己擺在祭壇上面，「照你的旨意而行吧。」這一下，裡面平安了。我說：「主，我準備好了，今天眼睛瞎吧，胳膊斷了吧，臉打腫吧，腿打斷吧，肋旁打斷吧，主，你會加我力量；我不配為你受這種痛苦。」這一禱告，一徹底的奉獻，裡面完全沒有懼怕的感覺了。不但平靜安穩，還滿有剛強壯膽的心。我就站起來，把腰帶收得緊一點。為甚麼呢？準備挨打啊。

他們先開生產大隊會。開完以後，就把我提出來了。「這個人，你們都認識他，在這個十年裡，勞動很好，生活紀律也很守規矩。但有一點不行，反動思想改不過來，到現在還是上帝上帝耶穌耶穌的，真是無可救藥了。我們認為他的人生，一生一世都在這裡過下去，頭髮要變白，牙齒要掉了。他是埋在這裡，不可能到社會上去，他很難改造的。最近我們體現偉大領袖的改造政策，我們苦口婆心地勸導他，跟他分析形勢，忽然他想通了，接受了我們的幫助和教育，他願意放棄反動的世界觀，不再信上帝耶穌了，不再作一個唯心主義者了，要做一個真正的唯物主義者。我們歡迎他，他有用處；所以我們報上去以後，他們批下來。原來反革命的案子完全撤銷，現在釋放他回到家裡去，作為上海市民的身份。這個光榮得很啊。」

一個幹部這樣講了，兩個、三個都這樣講。他們都說把我改造過來了，我思想想通了。他們這樣講的時候，我說：「主啊，他們在撒謊啊。我沒有放棄你，我的信仰沒有動搖，你是我的神，你是我的救主。」最後一個人講完以後，說：「十年的時間沒有轉變過來，最近忽然轉變了，這個轉變可不是平平常常的啊。一個過程啊，思想鬥爭以後想通了，放棄不好的思想了，接受我們的教導了。這不是一朝一夕的事，叫他起來給你們講講他怎麼轉變的，怎麼想通了，怎麼有這麼的好結局。我們效法他的榜樣，也要有個好結局。永遠做個唯物主義者。當中有一些有黨員成分的人很多，你們能放棄反動思想嗎？你看這一個反動透頂的唯心主義分子，都給改造過來了，你們還堅持反動觀點嗎？你們要效法他，放棄那個反動觀點，趕快轉變那個反動立場，也就有好的下場，和他一樣。」最後那一個管政治思想的人說：「叫他起來向大家彙報一下怎麼想通的，怎麼願意放棄他的反動觀點，接受我們的觀點。」我想時候到了：「主！我站起來第一句話要說，我是基督徒，為了信耶穌、傳耶穌，到這裡面來了；一年一年過來了，我沒有放棄耶穌。」那麼，幹部豈不都沒有光彩了嗎？他們誇讚自己把我改造過來了，這個如此說，那個也說是他把我改造過來的，若我一講我還是基督徒，我是為信耶穌、傳耶穌進

來的，現在還信耶穌，還傳耶穌，他們豈不要更恨我嗎？豈不更加害於我嗎？我說：「主啊，加我力量！」真不知道怎麼說，神的旨意太奇妙了，再也沒有想到，你真把自己擺上祭壇，像亞伯拉罕一樣，把刀舉起來；否則，那個羊羔不會在旁邊顯出來。刀一舉起來，剃下去，寶貝的兒子沒有了，他的人生希望也沒有了，神的應許也落空了；但是神命定了，我就把這個兒子獻成燔祭吧。這事誰能想得通？要是我們，怎麼樣呢，都想不通。亞伯拉罕可能也想不通，但有一件事他懂得，神的吩咐不會錯的。新約聖經告訴我們，他因為信那叫人從死裡復活的神，我們的神是使無變有的神。他的信心信到死的地步，相信神叫他從死裡再復活起來。神的應許不會改變，神的旨意人不能更改的，不管環境多難。環境越難，難在肉體上面，難在老我上面，你要借著十字架把老我釘上去。

這個時候，你看見神的恩典來了，死亡不能在耶穌身上有甚麼權柄。祂從死裡復活了，這一復活不得了哦，宇宙變化了，人類歷史改變了，這個復活的生命到今天救了千千萬萬信祂的人！但神的旨意在十字架這一邊的時候，誰能夠理解呢？你能想得通嗎？沒有人能想得通。我們的失敗就在這一點上面，我們的軟弱就在這一方面。當神摸著你的以撒的時候，我們怎麼想法？我們禱告會有感謝讚美嗎？我說：「主啊，你給我的，你拿去；這是應當的。」這樣的禱告，到了神叫我們所到這個地步，你就會看見神的奇妙大能顯出來了。我萬萬沒有想到，我本來愚昧得很、軟弱得很、信心的眼光短淺得很，簡直沒有信心，環境迫著我，不得不往上走，我承認耶穌是我生命的救主，我不是個傳宗教的人，我是個傳耶穌是生命的人；耶穌是生命，在我裡面是真的，我相信祂是真的。兩千年以來，千萬事實說明了這位耶穌基督，是死而復活的主，祂的復活能力在每一個信祂的人心裡顯出來了，這是真真實實。感謝主，你真把自己擺上的時候，復活的大能就顯出來了，你萬萬想不到。

我站起來要說話，我若一開口就不得了，可是很希奇，在千鈞一髮的時候，神是不會誤事的，我腰還沒站直，那個管生產的隊長忽然站起來，說：「你先坐下來，我先講兩句話。」他說：「這個人，你們都認識他，甚麼都很好，只是這個思想改不過來，反動觀點改不過來，最近他決定改過來了，所以我們釋放他。剛剛那一個幹部說，叫他起來給你們彙報一下，他是怎麼轉變的，你們想想看，十年沒有轉變的思想，一下轉變過來了，那不是三言兩語可以講完的啊；說不定一小時、兩小時還講不完呢！明天要大幹生產，早晨三點半下地插秧去，插稻秧了；如果講兩三個小時，一夜也不能睡覺了，休息不好，明天勞動沒有勁。生產任務完不成，那就麻煩了。他和你們相處最少的有四年，有些七年，有些十年了，你們完全瞭解他。他能夠轉變，你們就不能轉變嗎？不讓他講了，散會吧！」哎呀，他一喊散會，我的眼淚像泉水一樣流下來。我當時在想，是感謝呢？是慚愧呢？是讚美神呢？還是認罪呢？我沒有辦法形容當時的光景。只能說：「主啊，你的旨意誰能更改？你的作為誰能攔阻？奇妙的主啊！」我的心就俯伏在主腳前，說：「主，我不配服事你；因為我不認識你的旨意；我也不會順服你的旨意。你的旨意到了關鍵時刻，我憂愁、我懼怕、我懷疑、我埋怨，甚至於想把自己殺掉，離開這個世界。」可怕得很哪！若不是主憐憫我的話，那我到那裡去了，我會到神面前去嗎？不可能的，只好到地獄裡去。我說：「主啊！感謝你憐憫了我。」就這樣，這個難處過去了。

真的在榮耀中回家

當然，這一夜我也不想睡覺，我就跪下認罪，又感謝讚美主。到天快亮，還不到四點鐘的時候，有人喊我的名字，說：「你在那裡？」我說：「我在這裡。」我把門一開，有個大馬車趕過來了，我說：「你來幹甚麼呀？」「你是某某人吧？」我說：「是的。」「你的箱子、櫃子、衣服包袱都整理好了沒有？」我說：「甚麼意思？」他說：「十二點的時候，廠長給我打過電話，叫我趕馬車來送你上輪船的。我們住的這個地方離長江邊有十八華里，所以叫我提早來送你的。」他到屋裡一看：「你沒有箱子、櫃子麼？」我只有一个破被子，一個小枕頭，還有一個小木頭箱子，裝了四本《毛澤東選集》（帶著做紀念的；現在不知道搞到那裡去了）。他說：「你甚麼幹部啊？」「我不是幹部。」「你是甚麼人哪？」「我是犯人哪！」「你不要給我開玩笑！我趕馬車，這是十二年哪！廠長從來沒有半夜打電話叫我半夜起來送人啊！所以你不是小幹部啊！」

正談話的時候，又一個人喊：「某某人在嗎？」我還沒有回答，他就替我答覆了：「來吧，來吧，在這裡。」開門一看，又一輛馬車趕過來了，兩輛馬車送我一個人。他就問他：「你來幹甚麼啊？」前來的車夫反問後來的：「你來幹甚麼？」他回答說：「十二點半的時候，我睡得糊裡糊塗，廠長給我打電話，叫我趕緊來送這個人的，這個人在那裡？他是甚麼幹部？」前來的車夫指著我說：「就是他。」「他甚麼隊長？甚麼幹部？」「你問他自己吧！」「你的箱子，櫃子呢？」我說：「沒有。」「你甚麼幹部？」我說：「甚麼幹部？也不是。」我心裡說：我是耶穌的幹部；但是我沒有講話了。我說：「這樣子，你們想我這個小被子，小木頭箱這麼小，還用坐兩個馬車？」我不能說二裡路坐他的馬車，再過二裡再坐他的馬車，這不可能啊！我說：「這樣子吧，謝謝廠長的好意。你們回去一部就可以了，我一部就夠了。」兩人都不肯回去，都願意送我。我說：「這不能，」坐兩輛馬車怎麼坐法呢？「這樣子吧，我給你們想個辦法，」小孩子玩耍的時候，會「猜拳頭」，或稱「包、剪、捶」；「你們猜猜看，誰猜勝，誰送我。」「來，我們猜。」一猜，頭一個人猜勝了，他可以送我。我說：「那麼，你回去吧，謝謝廠長。」他就走了。

車夫把我的行李搬上車子，我就爬上馬車，讓馬車送我往前走。天還未亮，四點多鐘；那天夜裡晴空萬里，滿天星斗。走了不到四、五裡路的時候，這個車夫就說話了：「某某人哪！你的根子可不細呀！」我說：「甚麼根子啊？」「上面你總有個甚麼親戚朋友吧？」「一個也沒有。」「那北京那個部長是你的親戚吧？」「不，我是個小百姓啊！」他說：「不可能，你若沒有後臺，就不是這麼好結局了。我不跟你講過嗎？我趕馬車十二年了，廠長從來沒有叫我趕馬車送一個犯人啊！你的根子可是不小。」「我實在沒有根子！」「我還是不相信。」我心裡有個感動，要給他傳傳福音；就說：「某某人那！是，我有點兒小根子！」他說：「不是小根子，是大根子、粗根子，總檢法有你的親戚朋友吧？」那時候，檢察院、法院合在一起。我說：「總檢法太低了。」「你的根子可粗了吧！那個部長是你的親戚呢？」「部長也跟不上哦！夠大根子了吧。」他說：「國務院總理是你的親戚吧？」當時是周總理。我說：「他還差一點點。」我這一講，他將馬鞭空中一揚：「哎呀，我曉得了，你是毛主席的親戚！」當時我先不答覆他，而問他：「某某人哪！你信不信天老爺呀？」他說：「我相信！他們不相信，我相信！不颳風，不下雨，大地要旱了，要澆水了。雨下得多了，稻就淹住了，就要放水了。但這個，人掌握不了，我信有天老爺。」那我就問他：「某某人，你覺得我是誰啊？」「你是毛主席的親戚嘛。」我說：「不是的。」「那你是誰啊？」「我是天老爺的兒子啊。」他懂得了，忽然間把臉一揚：「我

曉得你是誰了，你是神仙下凡，天老爺的兒子不是神仙嘛。」我說：「你信不信耶穌啊？」他說：「耶穌教不行呀！我們的國家不信耶穌。」我就向他講福音；為甚麼要信耶穌，信耶穌有甚麼好處。那個馬車行得很慢，時間還早，主的感動，把福音很詳細的傳給他。又說：「基督徒應該受浸。」大約到了六點鐘，馬車來到江邊；輪船還沒有來。馬車停下來，我還沒下車，他先跳到江邊，把馬鞭子往爛泥裡一插，往地下一跪，說：「某某人哪！你給我施個浸，我也要作天老爺的兒子，好不好啊？」他又禱告：「耶穌，我也是罪人，你也赦免我的罪，接納我像他一樣，作你的兒子吧！」我一聽他向耶穌認罪了，也不要求那麼嚴格，就在江裡面給他施了浸。他上岸剛換好衣服，輪船來到了，他把我送上輪船回上海去。

神的信實是我們的喜樂

在輪船上的時候，我沒有心情在船艙裡休息，太激動了。我就扶著船舷的欄杆望著天，在天剛發白的時候，忽然在雲彩裡，有一個微小聲音說：「你必受患難十日。」我一聽見，忽然裡面明白了。這個聲音與我十年以前進監獄的時候、主向我說的話一模一樣。大小，長短，聲音一模一樣。但這個話，十年以前我早就忘掉了。這個時候，主的聲音忽然又向我出現了。我裡面忽然明白了，我掐指頭一算，六〇年到七〇年，正好十年。我就在船舷跪下來，說：「主啊！我敬拜你，我感謝讚美你，你是掌管一切的神。你的旨意誰能攔阻呢？你的旨意我也逃不過，環境再難，你命定的旨意到了時候，環境也不能夠改變你的旨意。」就這樣平平安安的回到家裡。

但我再解釋幾句話，怎麼有這事發生呢？當時的環境怎麼可能？可能有很多弟兄姊妹，你們不在那個環境當中，你沒有辦法理解。在當時那個環境，像我這樣一個唯心主義分子，我沒有放棄我的信仰，我也沒有否認耶穌基督是我的救主，能夠平安的回去，是人不能理解的事。我沒有講是個神蹟，但是人怎麼理解呢？真奇妙得很！

那個時候林彪當大權，他發動這個大的運動，中國三大城市，就是北京、上海和廣州，一切有問題的家屬，當時叫「九類分子」。九類分子的家屬，統統要離開城市，到農村去，叫工農改造你。我的家屬怎麼能在上海住下來呢？又沒有親戚，又沒有朋友，又沒有工作單位，沒有生活倚靠。當時，首當其衝的動員他們離開上海。很多人都要下放，那有人願意下放？所以人人都愁眉苦臉的。我的子女卻順順服服的，沒有怨言，也不憂愁，聽他們的話，家裡也沒有東西，把包袱捆一捆，準備他們的遣送。就在下放的時候，當地的主任來檢查，到了我姊妹（妻子）跟前，我姊妹（妻子）歡歡喜喜的，我兩個女兒也不憂愁，還在開玩笑，笑容滿面，那個主任覺得很奇怪，就跟我的姊妹（妻子）說：「你這個婦女，你願意下放嗎？我看你這麼高興啊！」感謝主，我的姊妹（妻子）回答得也好，她說：「我是從農村長大的，農村生活我能過得慣，今天偉大領袖號召我們下到農村去，對我、對國家是好事情，當然我要回應了。」他一聽，說：「你這個婦女政治覺悟好得很哪！你回去，回去，我們明天來找你，你有甚麼難處想想看，我能幫你忙的，我一定幫你的忙。」於是我姊妹（妻子）帶著孩子回到家裡去。第二天，這個主任來了：「這個婦女，你想到甚麼難處沒有？」主給我姊妹（妻子）智能，她回答說：「甚麼難處都沒有，有個小難處。」「你講吧，甚麼難處啊？」「我這一個婦女，才四十來歲，帶著

兩個大孩子，懷裡還抱著一個剛生來的兒子。我到農村去，一個婦女的勞動力，可能不夠養活這三個孩子，萬一餓死一個的話，怎麼辦？那個不是我的孩子，那是毛主席老人家的孩子啊！我向他老人家怎麼交待啊！某人啊，你怎麼交待呀？他們是他的接班人那！責任重大呀，我擔不起，就這個難處，沒有其它難處。」他一聽：「哎呀，你這個婦女，政治覺悟真高。比我還要高！你等著吧。」他把這個情況報上去了，他們一研究：她沒有勞動力，她的丈夫已經改造十年了，應該有勞動力了，雖然生活艱苦一點，但不致於餓死吧；但是她丈夫正在改造。依當時的運動，工農階級是革命領導階級，歷史要清白。若是要把一個改造分子要回來，放到農村去；農業社可以不接受，怕清白的歷史被玷污，何況我是唯心主義分子，更加不會接受。然而他們研究後說，這容易得很；就把筆拿來，把我的案情改掉了，並且發出公函，叫我回上海去，帶著家屬孩子下放到農村去。

我就是這樣得釋放回家的。當農民總比當犯人好一點吧，所以順服他們的安排，準備往鄉下去。過了一段時候，農村的幹部到上海來接我們這些下放的人，一天，他們到我家裡來點名，恰巧我外出去買一條繩子，作綁行李之用。他看見我的姊妹（妻子），四十來歲，面黃骨瘦：「你生活不好嗎？叫大女兒來。」「她的手有關節炎，十來歲。」「叫小女兒來。」奇妙得很，在一個禮拜以前，她放學玩跳繩子的時候，跌了一跤，把左胳膊骨跌裂了，在醫院裡面給打上石膏，用紗布綁著，現在沙發上趴著玩；我的小兒子，在媽媽的懷裡抱著。點完名以後，甚麼話也沒講，把我們勾掉了。後來我回來，姊妹（妻子）埋怨我說：「你怎麼早不回來呢？」我說：「甚麼事呢？」就把情況一一告訴我：「我們這一批再走不掉，戶口就沒有了。沒有戶口，就不發糧票；不發糧票，我們吃甚麼呢？」（當時沒有糧票是買不到糧食的）我說：「不要著急，神有祂的美意。」就這樣等下去。

經過水火，領我們到豐富之地

到了第四天的下午，我在馬路北邊走著，主任在南面馬路看見我，喊我：「過來，過來！」我就過去了。他指著我的面孔說：「你還信不信耶穌？」「當然還信。」「你還信耶穌？耶穌不相信你了。」「為甚麼呢？」「下放都沒有人要你！」「為甚麼呢？」「沒有勞動力！耶穌沒有保護你們。我們上海市也不要你們這一家，餓死你們這一家，叫耶穌養活你們吧。」感謝主！主真的養活我們；你看我到現在，我的孩子一個也沒有餓死，神是奇妙的神！這個期間一年多，我沒有戶口，卻有主的美意。我受到感動，回到我的原籍河南去，在那裡傳福音。白天躲起來，藏在山洞裡或樹林裡，晚上九點鐘以後，便到農村裡去，把老信徒找出來，三個、五個，頂多六個人，用很小聲音勉勵他們，禱告以後，就跑掉了。這樣大概有一年多的時間，因此那一帶的福音就展開，信徒也復興起來了。（舉世聞名的河南教會復興就是從那時候開始的，正是文化革命高潮的時候。）過了不久，他們知道是我傳福音的，這怎得了；所以，第二次把我抓起來，並且定了我死刑。但感謝主！主又保守我到今天。

你的道路高過我的道路

回想這一段往事，為的是告訴弟兄姊妹「神命定的旨意」，我們不要看環境，不要憑我們的感覺，我

們只能信而順服。我們所以在神面前發怨言，是道路走不上去，十字架不肯背；以為神的旨意是可以改變的，想叫神聽我們的話，叫我們難處減輕，把十字架的重負拿開。錯了，完全錯了。叫神聽你的禱告，這不叫遵行神的旨意。我們應該禱告說：「主啊，放下我的自己，你叫我不用我的意志來改變你的旨意，叫我的意志服在你所命定的旨意之下，不從環境、不看現象、不看情況、不憑感覺來認定你的旨意如何；叫我信而順服，馴馴服服，不管神怎麼待我。神啊，你不會錯。你叫別人騎馬，叫我為趕馬的人，主啊，這是你的旨意。叫別人坐高位，叫我是奴僕，噢，這是你的旨意。」當你這樣服下來的時候，你能看見處處都有神與你同在。我們要認識神是偉大的神，是真實的神，是慈愛的神，祂的旨意在我們身上，誰也不能更改，當我們沒有信心順服的時候，神的旨意也不能更改，但我們會失去恩典的，失去祝福。遲早你還是轉過來說：「神啊，我錯了，你的旨意對了。」你服下來的時候，神的旨意就實現了。當我們認識神，服在神面前的時候，環境就會改變。這一改變，就叫旁邊人看見你身上有神，你所信的是真神，是活神。神的名得到榮耀，教會得到造就，罪人有機會明白神的救恩。所以，我們要用基督徒的一生一世來學習遵行神的旨意。我很慚愧，我在神和主面前，常有軟弱，常有失敗，不能順服到底；但感謝主，主沒有因著我的軟弱而任憑我，祂還是照祂命定的旨意，叫我往前走。當我經過之後，回頭一看：「主啊，我俯伏敬拜你。我感謝你的恩典，你太奇妙、太真實、太偉大了。我真的如約伯說：『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』了。」這不是肉眼能看見的，也不是你的感覺想到的，乃是你心裡面的眼睛開了，服在神手下。怎麼能服下來呢？因為主的作為太偉大了，太真實了，「主啊，你是神，我是被你造的渺小的人！我有甚麼資格不順服你呢？我有甚麼權利要你聽我的禱告呢？你給我力量，叫我順服你的旨意，這是我的禱告。」如果你不順服，卻求神祝福你，可能有物質的祝福臨到了，可能有人生的祝福臨到了，你以為是福氣嗎？過一段時間回頭一看，這不但不是祝福，反成為你的禍害，成為你的重擔，是使你失敗的一個主要原因。因為我們叫神聽我們的禱告，叫我的願望成全了，卻忘記了我們是神的僕人，祂有權柄管我們。祂不是隨使用這主權管我們的，祂有智慧，明白你一生光景；祂是從永遠到永遠的神，詩篇裡告訴我們：「我坐下，我起來，我躺臥，你都知道，你認識我。我沒有出生以前，你就安排了我的一生道路。」這是個認識，就這個認識，我們服在神的手下，讓神的旨意成全在我們身上，我們才說：「主啊，你當受敬拜。」我們一旦服在主的手下，祂的大能、祂的奇妙、祂的榮耀，從我們這卑微的身上彰顯出來了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是一個學習不好的人；我在神面前的學習功夫太差、太差了。但神帶領我走的道路，在人看是坎坷不平，曲曲折折，但我經驗到主：「你從來沒有做錯過。」在我的家庭當中，在我本人身上，在我兒女身上，祂沒有做過一件錯誤的事情；因為祂是神！主借著各樣的環境，叫我學習到神的旨意是不能違反的，我就服在神的權下，祂的旨意在我身上不受攔阻，我一不攔阻神的旨意，祂的名就得到榮耀，教會就得造就，罪人就看見神的大能，他們要歸向神。弟兄姊妹，今天晚上我所談的，是我一點最膚淺的經歷，是以往的事情了。幾十年過來了，我回想起來，我才能說：「主啊，你的作為真好啊！你在我身上做的，實在是好！」幾十年我跟從主，在我身上得一個結論：神在我身上，沒有做一件錯誤的事。同時神在我身上，讓我做合祂旨意的事情。這樣例子太多太多了。

我也勸勉弟兄姊妹，如何活在神的旨意當中，你要把自己奉獻給主，存著順服的心。神如何安排你的家庭、安排你的環境、安排你的工作，不要向神發怨言，不要急躁，不要懷疑，儘管服在神的手下；

到了時候，你能看見，神有苦待你嗎？錯待你嗎？都不是的！你順服的越多，蒙的恩典越大。越能夠順服，你和神的關係越美好，超過物質，超出人情；你活在聖靈裡面，和基督調和在一起，那個福分，那個平安，不是世上任何東西可以比較的。如果說是至寶，那麼這真是至寶中至寶。既認識耶穌基督的生命寶貝，你還要世界嗎？你還要人情嗎？你怕缺物質嗎？恐怕你不再要了。你會丟棄這一切，站起來跟從主，往祂那裡去。願主賜福各位弟兄姊妹，你現在受甚麼造就，我不知道；你在神面前有甚麼疑問，我也不知道。我只能告訴你：「我這愚昧的人，神沒有錯待我，祂怎麼會錯待你呢？」願祂加添每一位信祂的弟兄姊妹信而順服的力量，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、人生工作裡面，學習認識神的旨意，學習活在神的旨意當中，就必蒙大恩。

禱告：

主啊，我們活在你的跟前，我們實在說，我們是不配的人，我們也不配聽到你自己這樣的旨意。主啊，但是我們說，我們願意信而順服，我們願意再一次把自己放在祭壇上。我們再一次說，你是神！你是主！你沒有錯。我們承認我們是愚昧的，我們實在是沒有信心的。主啊，求你除去我們裡面自己的意思。我們內心的深處願意說，主啊，願你的旨意成全在我們身上，給我們更多的順服，給我們更多愛慕你的旨意。願我們的禱告不是說按照我們的意思，乃是照著你的意思。恩待你的教會，祝福你自己的兒女。願這一切的榮耀都歸給你。感謝禱告，奉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。

02 在母腹揀選我的神

禱告：

教會的元首、我們親愛的主耶穌基督，我們要俯伏向你敬拜，我們獻上你當得的感謝和讚美，因為這兩天以來，我們真看見你恩待了你在中國人當中的教會，你沒有忘記我們，你沒有丟棄我們，你也不願意任憑我們，你賜給教會實在的知識，把你的心意告訴我們了。我們求你的聖靈在你的話語後邊繼續的工作，發出更強烈的光來，引導每一個聽見的弟兄姊妹都願意行走在光中，認清了前面的方向，照你給我們的事奉的法則，願意往前追求，做一個合乎神旨意的人。求你借著十字架，把每一個人的舊生命都完全破碎了，都完全釘死了，都完全消滅了，好讓你的生命借著聖靈在每一個人身上沒有攔阻的、不打折扣的，都顯明出來。讓別人看不見任何一個人，看不見任何一個團體，任何理想和願望都在你寶血裡面消失了，只看見死而復活的榮耀的基督耶穌，勝過陰間權柄的主耶穌基督，勝過死亡的耶穌基督，你成全了神永遠的旨意，讓以馬內利早點實現。讓我們和你合成一個，讓天和地連起來，一同榮耀主的聖名。主啊，我們真是要感謝讚美你！我們再求你把這些話語，帶進每一位同工、弟兄姊妹的心裡面，就在生命的深處生髮出能力和作用來。就從現在開始，願意照你光的引導，往前一直追求。謝謝主聽我們的禱告，今天晚上，你這無用的奴僕要站在眾人面前為你做見證，我的心恐懼戰兢，因為我知道對你的認識不夠實在，不夠深刻，我在你面前學習的功課太差了，沒有一門功課是及格的，我真是一個落榜的人啊。感謝主！你還沒有丟棄我，你給我悔改的機會，讓我重新回到你的面

前，像當初你用十架大愛激勵我的時候一樣，從我的裡面拿去工作的欲望，讓我渴慕追求的不是恩賜，不是屬靈成績，乃是認識我主基督耶穌。在你的光中，我徹底被打倒下來，接受你十字架一切的造就，讓我的舊造不再成為新生命的攔阻，讓我的舊人不成為聖靈的攔阻，叫你命定的旨意完全成就在這個卑微的身上，好讓你的名得榮耀，不辜負你的恩典，不虧缺你的榮耀。主啊，今天晚上，當我述說你作為的時候，你的聖靈在孩子裡面做工。孩子也為聽的弟兄姊妹禱告，讓他們聽不見甚麼希奇的經歷，乃看見主的大能和榮耀，我請求主開弟兄姊妹的心竅，我們俯伏在你的工作當中，我這奴僕的軟弱、愚昧、背逆和缺欠，讓他們引以為戒，在以後的路程當中少走彎路，教他們數算自己的光陰，快跑來跟隨你，追求得著基督，像你得著我們一樣。主祝福這時間，聖靈與我們同在，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，阿們。

教會的方向在神永遠的旨意

實在感謝神的恩典，這兩天當中，在我心裡面，起了一個很重的反響，我個人的需要得著了光。我也感覺到，今天在這裡聚會的弟兄姊妹，特別從國內來的同工們，或是國外的同胞們，這兩天的當中，我想每一個人心裡面都有很多的感受；甚麼感受呢？很多人感覺中國的教會前進沒有方向。同工們說，我們怎麼樣建造主的教會在中華大地上？我也碰見不少同工問到這些問題，談論這些問題，但直到今天為止，沒有聽見一個正確的答案，我們也看不清楚一個明確的方向。我們感謝讚美主，祂知道教會的需要，祂借著實在的知識，把祂的光給了我們，我們看見教會的方向在那裡了，就在「神永遠的旨意」上面。

神的旨意不是我們所想像的。工作的偉大，恩賜的明顯，如何震動人心；當神的話出來以後，這些作用都有，但這不是神的心意，這不是我們真正的需要。從主的話的光中，我們看見神旨意的需要是甚麼呢？是叫每一個蒙恩的人，在生命上必須長進，這個生命需在基督裡面越發認識我們的主基督。

一個人認識基督的時候，他自己的生命要衰微下去，他不能不接受十字架的造就、十字架的破碎；這個可惱恨的舊生命——老我——就會完全失權，好讓聖靈當家。每一個蒙恩的人都在這個原則之下、在這個亮光之下來努力追求的時候，我們不去想方法，不去討論甚麼樣的計畫，我們也不從歷史去尋找甚麼樣的榜樣。在十字架的引導下，都伏在聖靈的權下，我們相信很快在中國的環境當中，在這末世代的教會當中，有很多合神心意的教會建立起來。所以我一直禱告，不但我自己禱告，也為每一個同工禱告，無論是年長的，或者年輕的，願在這句話的光中都能看見自己的可憐、自己的缺欠、自己的膚淺、自己的偏差，都能僕倒在十字架的面前，讓主時代的光能照在我們裡面，把我們裡面改變了。我想，一切的事奉都不是困難，帶領信徒追求絕不再彷徨，不再迷離，因為看見了前進的方向。求主恩待我們，祝福我們，希望在以後的兩天時間當中，我們一同禱告，求聖靈對中國教會說的話，借著出口、借著知識，都釋放出來。我希望這一次的聚會，對中國教會在國內和國外是個復興的起頭，但願同工們都帶著這樣的心情一同禱告、仰望，願神祝福這一次聚會！

這一次的聚會邀請信發給我已經八、九個月了，我卻沒有給大會一個回應；我不敢回應，我覺得我沒有資格來，沒有條件來。我一直拖，到最後通行證拿到了，機票送到我手裡了，我還在猶豫不決。「主

啊，我去不去呢？」客觀的環境給我看見，神在推著我往前走，我不得不順服神的旨意。就在上飛機的時候，我還有個幻想，希望在上飛機的前一刻鐘有人跟我說，「你過來，站在旁邊，暫時不要走」，那我就安心了。可是沒有想到，一點沒有困難，一點沒有阻礙，就把我推上飛機了。當飛機起飛的時候，往那裡去我都不知道呢。十分鐘以後，忽然想起來，我有一個地方要去。「主啊，我怎麼應付這個場面？」我有兩個耳朵，可以去；我也跑得很快，我想盡辦法不要來。但是同工們對我說，「兩個耳朵要帶來，還要把嘴巴帶來。」這成了我的困難，最後我只好順服主來了。

大會安排我做一些見證，我就禱告主，「做甚麼見證呢？」經歷每一個人都有，我也相信在我們當中有不少同工們比我的經歷更多、更希奇，然而經歷沒有甚麼價值。但是神的作為、神的旨意是如何在一個人身上，永遠不改變地通行出去了，這個人是最軟弱、最愚蠢、最背逆、最怯懦的，在這個人身上要通行祂的旨意，越通行越明顯。「主啊，這是我應當帶出來的。」所以我一直禱告，「真是要我講你在我身上的工作，我求主開弟兄姊妹的心眼，看不見這些經歷希奇，乃看見在十字架底下，神在這個器皿身上所彰顯的榮耀。」器皿是軟弱的，是不值錢的。中國有句俗話說：「朽木不可雕也」，這個器皿是個朽木頭，沒有任何價值，燒火都不容易起火苗。但是主在這塊朽木頭上面要雕出一個樣子來讓人看見；看見甚麼呢？看見這個藝術師的技藝高超，祂的智慧太高太大了，能在這個朽木頭上面雕出一個樣子來讓人看見。這個木頭不值錢，在木頭上做工的技術師，祂有智慧，祂的手段高超，就達到神的目的了。我存著這樣的心站在大家面前，把神在我身上做的工作，同大家述說一下，看看神怎樣憐憫這個卑微的器皿。請大家先讀幾處聖經：

「凡敬畏神的人，你們都來聽！我要述說祂為我所行的事。」（詩六六 16）

「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；我在母腹中，你已覆庇我。我要稱謝你，因我受造，奇妙可畏；你的作為奇妙，這是我心深知道的。我在暗中受造，在地的深處被聯絡；那時，我的形體並不向你隱藏。我未成形的體質，你的眼早已看見了；你所定的日子，我尚未度一日，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。神啊，你的意念向我何等寶貴！其數何等眾多！我若數點，比海沙更多；我睡醒的時候，仍和你同在。」（詩一三九 13-18）

「我受苦是與我有益，為要使我學習你的律例。」（詩一一九 71）

人的道路為耶和華所定

我以神的話來說明我一生的經歷，人生的道路、靈修的經歷，都在神很早的預定當中。我沒有到世上來以前，還在母腹的時候，神有命定的旨意放在我身上，雖然我不明白，我要照我的願望去發展我的前途，我不想在神的範圍之內作我人生的發展，我想逃避神的手；但神命定的旨意我無法更改，祂一次又一次地造就我，一次又一次對付我，一次又一次來激勵我，到最後的時候，我只好俯伏下拜說：「主啊，我敬拜你，我順服你，你的旨意最好！」我一生的道路就是這樣跌跌撞撞走過來。主在我身上的工作太多了，但是我夠不上神的旨意，我逃避了很多，我虧缺了很多，我違背了很多，主都沒有和我計較，祂忍耐地造就我，耐心地扭轉我，直到我領會了祂的心意，願意服服貼貼地說，「主啊，我是你的奴僕，我願意伏在你的腳前。」

我講一件小事情，當我在監獄裡面關著的時候，形勢轉變了，政策也轉變了，要釋放我了。在我的心思裡面，從來沒有想到「被釋放」這個名詞，翻來覆去的改造，我認為我的命就是這個命；甚麼命呢？做囚犯的命。在做囚犯的時候，我和神的旨意不再違抗了，我沒法再違抗，我就順服了，我就認定這是我人生唯一的歸宿；那一天囚犯畢業了，神看我當囚犯及格了，叫我離開世界到祂那裡去，可以問心無愧。我從沒有想到可以回到社會上，但是有一天，監獄長走到門口喊我的名字，我看看他，沒有表情；他又喊一聲，聲音大了一點，我仍然看看他，沒有表情；又喊第三聲，聲音更大了，問我聽見沒有？我說：「聽見了，你喊誰呀，是喊我嗎？」「怎麼沒有表情？」我說，「你喊我做甚麼？」憑我做囚犯的經驗，他喊的聲音和表情不是壞事情，不是加我的刑，不是要處決我；是好事情，最起碼是減刑，也許要釋放。我看得出他的表情，但我不回答他，因為我想我不會被釋放，我也不想出去，在這裡我很安息，沒有工作的纏繞，沒有人世的纏繞，也沒有私欲的纏繞，每天和主單獨交通，真像靈修室一樣，不知不覺天黑了，不知不覺天亮了。

在我思想當中，沒有早晨晚上的概念，有時候也沒有白天夜間的概念了，為甚麼呢？對舊造的一切失去了興趣，沒有任何指望；新生命出來了，新生命要求甚麼呢？要求虛榮嗎？要求物質享受嗎？要求工作成績嗎？沒有了，不可能了，所以單單歸向神。和主交通的時候，沒有時間觀念，沒有疲乏的觀念，沒有榮耀羞辱的觀念，感覺主太好太好了。那曉得這個時候，主叫我離開那個被囚之地。

我講這個是甚麼意思呢？裡面頑強的老我，長期把你關在囚犯之地，他不肯讓位。很多妄想、世上的妄想沒有了，不貪吃貪喝貪享受了，也不想世上的名望成就；但是還在想有一天主叫我出去，看望弟兄姊妹，看見福音的需要，我又可以活躍起來了。因著我傳福音，很多人信耶穌；因著我傳福音，冷淡的熱心起來了。那我真有價值，我活得真快活、真高興。當時不懂得。這是壞思想嗎？這不是壞思想。我沒有愛世界，虛榮名利我不要了，我是為了主的工作和屬靈的需要。但是主說，「你能為我做甚麼？我是甚麼神？你是甚麼人？我是崇高偉大、公義聖潔、智能慈愛，你那一點能夠懂得我的心意，不要說百分之一，萬萬分之一你能理解嗎？憑你這個材料，能榮耀我嗎？能承擔我的工作？你不要妄想了。」我就把這些思想都放下來了，「主啊，我要伏在你的腳前，你就是我的生命，我的興趣在你那裡，你向我要的，不是我為你做甚麼，如果我能為你工作的話，千千萬萬人當中輪不到我，有知識的人多得很，有口才的人多得很，有魄力的人多得很，有理想的人多得很，你可以揀選他們，輪不到我，你為甚麼揀選我呢？」我忘記了我的本性，忘記我的本相，好象主的靈在引導我，大大地發揮一番，工作成績來了，人的擁護來了，我的人生偉大；不但在世人中偉大，在屬靈方面，尤其教會裡面也認為我是個了不起的人物。哎呀，不知道自己的可憐光景。

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腳步

神將我放在被囚之地，一年一年關下去，後來才明白了，「主啊，我不配服事你，我做你的奴隸都不配。你那麼崇高，我那麼卑微；你那麼聖潔，我這樣污穢；你那麼智慧，我這麼愚蠢，我那裡配做你的兒女，但是因著我主基督耶穌的恩典，祂寶血的救贖，十字架的恩典，我得以成為你的孩子。這麼大的恩典臨到我，我怎能不俯伏敬拜你？主啊，你是我的主，你是我生命的主，你是我人生的中心。」

這個時候，心裡面平靜了，伏在主面前，看見自己的可憐，配不上主的旨意，不敢再狂思妄想了，那曉得在這個時候，裡面突然光來了。甚麼光？不是實在的光，不是工作的光，是認識我的主我的神，我做祂的孩子，祂愛我。我每天俯伏敬拜祂，我也不配。

有一天看《以賽亞書》第六章，神讓大先知以賽亞看見一個異像：耶和華坐在高高的寶座上，聖殿裡滿了榮光，寶座面前有撒拉弗侍立。撒拉弗是甚麼形狀呢？六個翅膀，兩個翅膀把臉遮住，兩個翅膀把腳遮住，兩個翅膀張開來準備隨時飛翔。以賽亞大先知在這以前被神大用過，講很多很深很高的預言，看見新天新地，看見永世的光，百姓才稱他大先知，君王都很佩服他，尊重他。可是他一看見這個大異像的時候，態度失常了，大聲喊著說：「禍哉，我滅亡了；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。」配做主的代言者嗎？配為主講甚麼預言話語嗎？他不敢說了。一看見這段聖經的時候，「主啊，我算甚麼？」灰塵都不如，像大衛說的一樣，連蛆蟲都不如。「我能為你做甚麼？」當心平靜下來的時候，環境改變了。這不是一個被囚的地方了，這不是一個不自由的地方，這不是一個被欺壓、被譏諷、被辱罵的地方，是甚麼地方呢？沒有欲望了，沒有狂思妄想了，伏在主的十字架面前，碰見了主的榮耀，看見主，「你是主啊！」從前喊「主啊，主啊」，整天喊，卻不理解「主啊」的內容是甚麼？這個時候喊一句「主啊」，臉伏在地。甚麼「主啊」？高高在上榮耀的神，創造天地宇宙萬有的神，祂的愛普照萬有的神，這麼偉大的一位神，我到祂面前來，怎麼敢？怎麼配？這時候，甚麼欲望也沒有了，雄心大志也不敢有了，狂思妄想自然消失了；伏在主的面前，伏在十字架面前，是最大的榮幸、最高的榮耀、最大的幸福，就忘了環境了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很多時候我們埋怨環境不好，神不祝福我們，神不幫助我們；神豈不幫助你呢？祂是公平的神，祂豈能不幫助我們嗎？我們不認識主的尊貴、主的偉大、主的真實，光顧著自己的需要。我們的願望不得實現，我們的感情受刺激了，我們的事業不沒有進展，求神幫助我們，神不肯幫助的時候，我們就懷疑神的大能，懷疑神的慈愛和信實，我們怎能蒙神的恩典呢？這樣的心情，叫神能使用你嗎？叫神祝福你嗎？你能成為主的代表嗎？我不需要往下講，你就知道了。我這一生當中，主從我的家庭，從我的父母開始做工作；我小時候不懂，蒙恩以後才明白神做這些工作為了造就我，為了啟發我，為了能夠幫助我，叫我回到神面前。當時不懂，好多年以後才明白。我媽媽的遭遇是為了我，我爸爸的對付受造是為了我，我家庭的遭遇還是為了我，為了我甚麼呢？叫我認識神，祂是全能的主，掌管一切。

神的救恩臨到我的家

我就順便講一下我媽媽的見證。我媽媽是中國內地農村的女子，沒有讀過書，一個字也不認識。她沒有到我們家來以前，我的外婆是個拜佛的人，非常虔誠，你想女兒跟著這個媽媽能沒有佛教思想嗎？當時信主的姊妹很少，但我爸爸早已信主，卻找不到一個信主的姊妹，在神許可之下，同我媽媽結婚。她到了我們家以後，因為我爺爺是信耶穌的，我爸爸也是信主的；一個佛教徒和基督徒生活在一起能夠融洽嗎？所以，生活習慣格格不入。我的父親沒有力量感動她，可是神有辦法。我媽媽生了四個孩子，我是第三個，前面二個哥哥都夭折了，我下面還有一個小弟弟，還不到滿月也夭折了。為甚麼會

這樣呢？因為當大哥哥出生的時候，我爸爸要感恩，我奶奶要感恩，我媽媽不要感恩。爸爸說，「神賜給我們的孩子，要獻給我們的神。」媽媽說，「老佛爺賜給我的孩子，我要獻給老佛爺。」矛盾便產生了。爸爸只有禱告，奶奶只有禱告。這個孩子二歲多就離開世界了。但是我媽媽還不甘心，又暗中燒香，求老佛爺再給她一個孩子，要男孩子，不要女孩子（因為封建社會，重男輕女）。果然又生第二個男孩子，她很高興。是佛爺靈，還是耶穌靈呢？我爸爸沒有話講，就暗暗禱告。那曉得，到七八個月的時候，這個孩子又死掉了。第三個就是我了。她有點害怕，若求老佛爺給我孩子，再死掉的話，太傷心了；就對我爸爸說，「這一次我不求老佛爺了，求求你的耶穌吧，如果耶穌能叫我生男孩子，我就聽你的話，我相信你的耶穌，不相信老佛爺。」爸爸說，「真的嗎？」「當然是真的，說話算數。」果然媽媽又懷孕了，就生下了我。要起名字的時候，我媽媽跑去告訴我的外婆，「耶穌怪靈的，真生個男孩子，起甚麼名字呢？」外公外婆說：「孩子生下來了，還是老佛爺靈，起個佛教名字吧？」我爸爸就說，「前面二個你不是求老佛爺嗎？都給拿走了，這個孩子你要再求老佛爺的話，我可就不管了。」媽媽一聽，害怕了，「那麼你說，叫甚麼名字呢？」這是天上的神賜給我們的恩典，她也懂得了，「就照你的話說吧」，就是照我爸爸的話說；神早已預定好了天上的恩典。

當我長到一歲多的時候，媽媽又懷上第四個孩子，她心裡又想，老佛爺不是又給我孩子嗎？老佛爺不靈嗎？我不相信，她就暗中禱告老佛爺；這孩子生下來，老佛爺一定保佑他。兩個孩子，一個給耶穌，一個給老佛爺，我兩隻手都抓著，耶穌要，老佛爺也要。可是沒有想到我的小小弟弟生下來，還不到滿月又走掉了。這時候母親的情感很受刺激，對佛教的思想產生懷疑了，轉過來渴慕主的真道。那時候我爸爸不懂得真理，也沒有傳道人講真理。大概我二歲的時候，忽然來了一個傳道人領奮興會，這個傳道人是誰呢？他沒有蒙恩以前，是大軍閥馮玉祥部下的大師長。在座年長的人都應聽過馮玉祥這個名字。他部下共有七個師，他的軍隊在長江以北影響很大，當時吳佩孚也不能勝過他，是個大軍閥。這個師長三十六歲的時候聽見福音，被聖靈感動，受到光照，僕倒在地痛哭，認罪悔改。起來以後，第一個思想是向總司令辭職不幹。馮玉祥問他為甚麼要辭職？「我遇見最好的元帥，比你還要高。」「你想做叛徒？」「不是那樣。」「甚麼元帥？告訴我。是吳佩孚？是張作霖？是孫傳芳？甚麼元帥？」「我認識耶穌基督了。」但馮玉祥說，「我也是基督徒，我也信耶穌。」（不過他是個社會福音者。）「你信耶穌我不反對，我幫助你，你把部隊召來開會，開完會以後，就說『我是基督徒，弟兄們，願做基督徒的舉手』，你看多不多？師長都信，兵還不信嗎？我第一個舉手。」他說，「馮將軍，你傳耶穌的方法我不想用，我看過聖經，一個小本子《路加福音》（不是全部聖經），耶穌是一個無產階級，無產無業，無官無職的人，是個為窮苦百姓傳福音的人，最後被猶太人釘死了。我要像耶穌一樣，無產無業的傳主耶穌的福音。」就毅然決然的把師長辭掉了。

他如何傳福音呢？討飯去了。昨天是個大師長，今天穿著舊皮襖到甘肅省討飯去了。討了八個月飯，藉討飯傳福音。後來被當地紳士們看出來了，因為司令部在中國的西安駐紮著，一個師長管三個省，甘肅省、陝西省、河南省。軍閥時期，軍權大於政權。地方紳士曾見過他，怎麼討飯來了？一看就不像討飯的人。他當大官的時候，不騎馬就坐轎，很有氣派，滿面紅光，才三十幾歲，那像討飯的人呢？一打聽就知道了。那個大師長怎麼來討飯呢？可能得罪了總司令，給他打下來，熬煉他，時間不會長，一年半載又調回去了，官復原職。這麼一想，他們心裡高興了，他不是討飯的，是財神爺到我們門口來

了，「你不要討飯了，到我家來吧！」如此宴席吃不完，這家沒請完，那家又來請了，「到我家來吃一頓吧。」人人盼望他官復原職的時候，能夠拉他們一把。他一看這個情況，不能討飯了。他是山東人，逃回山東去了。在那裡遇見二位弟兄，一個是大地主，當時稱為「員外」，他是個秀才，很有學問。因為讀聖經的時候，讀到馬太福音第十九章「少年官問耶穌怎麼得永生」這一段，大受光照，要進天國得永生，便照主耶穌講的，變賣一切分給窮人，背起十字架來跟從主，拿了一本聖經，來到山東的泰山，在山旁搭個草棚子，在裡面讀經禱告，有時候禁食。

正在這個時候，神又同樣地做工在山東省濟南市一個書院裡的一位教師（等於今天的大學教授）身上，他也讀到聖經馬太福音第十九章，同樣受感動，同樣受光照。（神給他僕人釋放實在的光，你不要錯過；你漏掉了，就永遠落在時代的後面，被淘汰了。今天在主的家裡面，多少青年弟兄姊妹講起來很熱心，很能為主犧牲，但是跟不上時代的步伐，跟不上神的旨意，落在時代的後面了，最後被時代淘汰了。）他蒙光照以後，也毅然決然起來，把教師的職務辭掉，把積蓄的錢財都拿出來。他當時的工資一個月是五百塊現洋，你們見過現洋嗎？很多青年人未見過銀元，銀元上有袁世凱的頭像，俗稱「袁大頭」。當時生活的標準，一個月五塊銀元就過得很好的生活。他一個月五百塊，這麼多財產，毅然把錢財通通分給窮人，拿了一本聖經到泰山去禱告，便碰上這位員外秀才大地主，一經談話，志同道合。用今天的話說，心靈相通，兩個人就住下來。

這個師長到山東以後，聽見這個事情，就找這兩個人，找到交通之後，彼此心靈相通，三個人便在草棚裡面，每天讀經禱告。吃飯怎麼辦呢？三個人輪流去討飯，討多吃多，討少吃少，討不到就不吃。這個犧牲大得很，神要用一個人，看他能不能跟上時代的光，你能跟上時代的光，生命的影響就出去了。這三個人年紀都不大，教師三十五六歲，師長三十六歲，大地主還不到三十歲。這三個青年人就這樣影響了中國北方的教會。當時教會裡面的人，不理解他們，定他們為異端，為邪靈(待證)。他們也不去分辨，照裡面的引導過日子，除了禱告以外，就是傳福音。他們花很多工夫去讀聖經，不知不覺生命影響到各地方去了；很多地方的教會牧師不請他們，信徒請；長老不請，信徒請，他們到各地方去領聚會。趙師長就是這樣被請到我們家鄉來領聚會。他上臺不是講道，他說：「弟兄姊妹，我不會講道，我也不敢講道，我不能講道，我是個大軍閥，沾滿了無辜人的鮮血，我的嘴巴滿了詭詐兇惡，我那裡配講主的話語」；就哭起來，「我禱告，求主赦免我的罪，我是大罪魁」；他大聲喊著說，「朋友們，弟兄姊妹們，我大罪魁都蒙主拯救了，難道主還不能拯救你們嗎？快悔改吧！」就這樣一喊出來之後，全場都痛哭起來，人雖然不多，也有好幾百信徒。

在這個聚會中，我媽媽大受感動，聚完會以後，回到家裡面，同我父親講：「趕快給爸爸講（就是我的爺爺，她的公公），叫父親趕快把我們的家產分開（我父親弟兄三個人，我父親是長子）。」「分開幹甚麼？」「你聽見沒有，人家趙師長為主的緣故，作出這麼大的犧牲來跟從主，願意以討飯來傳福音，為甚麼呢？看見永生，知道生命價值大過一切，幾百畝地算甚麼？」當時我爺爺是個地主，有七百畝地，有大油廠、糧食行、棉花行。那時是農業社會，沒有工廠。「人家都能把大官捨棄了，幾百畝地算甚麼？」我爸爸說，「姊妹（妻子）啊，聖經記載的，誰能實行呀？少年官也行不出來，我們能行出來嗎？這個產業不是我自己賺來的，是爸爸賺來遺留給我們的，我那有這個權利叫爸爸分家呢？我不敢講，要講你去跟爸爸講。」在今天自由社會裡面，你們是不能理解封建社會家庭的制度，

那個社會裡面重男輕女，年輕的媳婦跟公公講話好象見審判官一樣。搞不好要挨罵，甚至要挨打的；她們沒有地位，沒有權利。我爸爸說，「要講你去跟我爸爸講。」

我媽媽真被聖靈感動了，大膽去找她的公公（就是我的爺爺），他也信耶穌的，信了十幾年了，但是個平安福音者；信了耶穌以後發財了，從前地不多，信了耶穌以後，每年田地增加，到這個時候，已經有七百多畝田地了，在北方來說也算個中等地主了。不能想像一個媳婦怎樣同公公講要分家。問她為甚麼要分家？「大家不是過得很好嗎？」那個時代沒有小家庭。她說，「公公，你也信耶穌的，信主十多年了，聖經你看過沒有？聖經聽過沒有？你想進天國嗎？想上天堂嗎？聖經說了財主難進天國，你把田地賣掉，背十字架跟耶穌上天國去。」弟兄姊妹，你想想那個封建時代能這樣嗎？在今天這個時代能夠實行嗎？我們當中有做媳婦的，公公是大老闆，你說把財產賣掉跟從耶穌去，實在是笑話。這麼一講，我爺爺大發雷霆：「我也信耶穌，你也信耶穌，我信主十五六年了，你信主不過才一年多，你來教訓我？我信耶穌以後，上帝祝福我們，田地越來越多，農場越來越大。你這個媳婦信了耶穌以後，不知道天高地厚。要追求耶穌的話，就要把地賣掉分給窮人，背起十字架跟從耶穌，太荒唐了。」大罵了一頓。當晚媽媽心裡面被聖靈感動，火燒一樣迫切得很，再去跟爺爺講，爺爺還是不聽。她也沒有文化，也不太會講話，受裡面的感動就和爺爺吵起來了。

這一吵，我爺爺大發雷霆，叫我兩個叔叔來管教她。我爸爸看到這個情況，到底懂得一點，但是不敢干涉，躲開了，不在家裡面。這一來，我媽媽裡面更急了，整夜禱告，被聖靈感動了，可能被聖靈充滿，我不知道。她跑到外面大聲喊叫起來，在街上喊叫，喊著我爺爺的名字，「某某人，你搶佔天父的財產，不給窮人吃，不給窮人用，天父要懲罰你。」怎麼懲罰呢？「荒你的地，燒你的房子，死你的人。」你看這不是成了瘋子嗎？所以我叔叔們就逼迫我媽媽，把她抓起來，關在房間裡，把門鎖起來。可是希奇的很，天亮以後一看，門開了（那個鎖不是現在的鎖；二個木頭門關好以後，外面一個鏈子，然後鎖好掛在門楣上面。裡面的人手伸不出來，打不開的），媽媽跑出去了。當時叔叔以為是爸爸半夜回來，把媽媽放出去；又把我媽媽抓回來，第二次關在房間裡面，不但關住她，還用繩子將她綁在床上，再用兩把鎖將門鎖起來。但是到第二天早晨，看見鎖開了，繩子也斷了，人不見了。他們不承認是神的作為，第三次把我媽媽找回來，照樣放在床上面，不用繩子捆了，而用鉛絲繞起來，這樣就不容易打開了，把門鎖好。頭一天沒有甚麼事發生，吃飯時喂她吃飯，到第三天早晨一看，鎖又開了，推開門一看，鉛絲像被剪刀剪斷一樣，人又不見了。我的爺爺非常焦急。我媽媽到那裡去了呢？到農村傳福音去了。沒有文化不會講，「趕快悔改吧！逃出將亡城吧！快信耶穌吧！有大的危險臨到，有火要燒你們！」後來又把她抓回來，叫我的姑媽、孀孀輪流看著她。

後來又請來兩個中醫，問他們，「我的媳婦發瘋了，你們能不能醫好她，有沒有甚麼藥可以吃？」醫師說，「這個病從沒有看過。」一個醫師說，「我在書上看過這個情況，我可以配點藥給她吃；但是太冒險了，這藥是毒藥，吃了這個藥以後必要死，毒藥把她毒死。三天以後，再吃一種藥，讓她醒過來，如果能醒過來，這個病就好了；如果醒不過來，就死了。人命重大，我不敢隨便。」我爺爺說，「人已經瘋了，還不如死了好。放心，我有錢，可以把官府買通，你把毒藥配來，毒死了，官府不追究責任。我是地主，和官府講，這個大瘋子，弄得家裡不安，社會不安，死了更好。如果好了，我重重地謝你。」

所以醫生就開了藥方，好幾樣毒藥，叫我三叔去買。縣城裡沒有賣的，要跑到城裡面去買。當時交通不便利，要步行，我們家離城有一百八十華里，步行來回要四五天，怎麼辦呢？就把我媽媽用席子卷起來，用繩子捆好，只露出頭來。那時夏天，把她擺在院子裡面，每天早午晚都派親戚看著她，喂她吃飯，喝水，等把毒藥買來以後灌下去。就在我叔叔買到毒藥回來之前一夜，那夜由我姑媽看著她，整夜的看守她，打起瞌睡來；我媽媽趁機從席子裡跳出來，走掉了，從此以後再沒有回家。過了四個多月把我偷出去，我才兩歲多。前面情況是我姑媽、我孀孀告訴我的。

從小就接受主給我在生活上的熬煉

我年紀太少，媽媽便背著我，在我們縣以外的地方一面討飯，一面傳福音。這我還有印象。有一次，我們要往黃河那邊走，走到一個地方，離住店的地方還有二十五裡路。黃河有沙灘，沒有村莊，二十五裡地要走很長時間，起碼得小半天，太陽已經偏西了，憑她的力量背著個小孩子，晚上跑不到客店地方；在曠野住下來，那地方狼很多，很危險。就在這個時候，過來幾個趕馬的人，有馬有騾子，他們到城裡賣貨去，賣完以後，空馬空騾子回來了，正趕上我們。媽媽要求他們幫幫忙，「大人不騎你們的馬，把小孩子帶一帶，我背不動了。日頭快落了，晚上到不了地方，今天夜裡我們很危險。」不知道為甚麼趕馬的人不肯發慈悲心腸，說他們的馬跑一天很累了，不能帶，他們就走了。當然他們走得快，我媽媽在路上對我說：「孩子，今天晚上你要被狼吃掉了。」我說：「媽媽，我不要被狼吃掉。」「沒有辦法呀，離店還遠得很，半夜才能到，天一黑狼就出來了。」我就哭起來了，媽媽就跪下來禱告。我還有印象。大概不到十分鐘時間，她真被聖靈感動了，站起來，唱哈利路亞：「奉主耶穌的名，我們走吧！」跑得飛快飛快，估計不到四十分鐘時間，追上趕馬的人了。他們看見婦人背個小孩子像飛一樣跑過，「是飛毛腿吧！？」我媽媽不理他們，一直跑，比他們早半小時到客店住下。他們後來趕到了，到我媽媽跟前說，「把你的鞋脫下來看看，是不是飛毛腿，腳板底下有沒有長毛？」媽媽不理他們。這個印象我很深。後來跑到黃河北邊，就是今天山西省侯馬市。那裡有些弟兄姊妹，弟兄很少，只有二、三位，其它都是姊妹，大概有十五、六位，很年輕，最大的還不到三十歲，最小的十七、八歲。她們做甚麼呢？她們當時信了耶穌，在封建社會、大家庭制度裡面，都是很迷信的。一信耶穌以後，小女孩在家裡面，日子不好過了，受逼迫、挨打，被打死的也有。那種社會裡面女孩子很苦，打死一個女孩子，給官府送兩個錢，拉倒了，就不追究了。所以這些年輕小姊妹們，信了耶穌以後無家可歸，到處飄流；教會有聚會，她們來了，聚會三天五天，最多半個月。散會以後，弟兄姊妹都走了，她們還是無家可歸，到處飄流，在山洞裡面，在破窯裡面，在樹林裡面。

趙師長發現了這個情況，心裡很難過，就籌募了一些捐款，買了幾十間破房子，把這些姊妹們都召來，「大家在一起生活吧，總比飄流好得多。」當時教會不理解他們，也沒有愛心，反誹謗他們，批評他們，他們只好過艱苦的日子。我媽媽聽說這光景，就帶著我到這個團體去；他們也把我們接納下來，我在這團體當中生活了有三年多。感謝主，這是主預定好的。我從小就在那個團體中把基督教信仰紮下根，雖然沒有生命，我相信耶穌基督是救主。那些叔叔阿姨們每天過著屬靈生活，從早到晚聽到禱告的聲音，彼此之間沒有爭吵，沒有批評論斷，看不見自私的表現，偶爾有好東西，都不肯吃，讓別

人吃，或者各人分一點。比方吃饅頭，她不吃，拿在手裡，到吃飯的時候（那時我們吃的大都是麵粉糊，很稀的），不經意地將饅頭放到別人的碗裡。這種生活給我印象很深，真是和耶路撒冷教會一樣，凡物公用；沒有私人的衣服，沒有私人財產，每天禱告，偶爾去傳傳福音。主把我擺在那個環境當中生活了三年多。

後來我媽媽獨自回到老家去傳福音，在傳福音的時候，我們這個團體所在的地方被日本侵略軍佔領了，淪陷了。我媽媽聽見以後，就拼命地跑回來，冒著危險、冒著火線找到了我，要把我帶出來。我記得很清楚。她帶我出來，就在二軍對陣的火線口，這邊是中國軍隊，那邊是日本軍隊，日本軍隊在一個寨子裡面，中國軍隊在一個河床裡面挖一個戰壕，彼此對陣。中國沒有飛機，日本有飛機轟炸。中國軍隊白天不敢動，到夜裡時候，才起來攻擊日本的寨子。兩軍當中一條公路，是一個空閒地方，我們必須從當中過來，因為沒有別的路，很是危險。尤其要經過日本寨子門口，那是何等危險！但是媽媽禱告以後，裡面有感動，有聖靈的能力，便領著孩子走。出門的時候，子彈像下雨一樣往地上落，「奉耶穌的名，不要怕；」她喊著說，「我們是天父的孩子，子彈不會碰到我們。」子彈有眼睛嗎？我們從屋裡跑到院子裡面，從院子跑到外面馬路上，子彈像雨點一樣落下，卻沒有碰到我們身上。

前面難處來了，我們一到日本的寨子門口，日本軍隊在上面看見這二個人了，一個婦女拉著個小孩子；那時候我快七歲了。他們喊叫，我們不懂他們的話，我媽媽就仰著天說：「我們是天父的孩子，我們是良民，我們沒有罪。」三句話反來覆去地喊，一面喊，一面走，剛到寨子門口，一個小門開了，兩個日本兵拿著槍出來了，還有刺刀，明亮亮的，跑到我們跟前，非常危險。媽媽把眼睛一閉，仍然是說，「我們是天父的孩子，我們是良民，我們沒有罪。」我害怕得不得了，抱著媽媽的腿：「慈悲的天父啊，耶穌啊，救救我們吧。」按人看不可能得救的，真是希奇的很，二個日本兵看著我們大概二分鐘，忽然喊一聲：「開路，開路。」把我們放過來了。何等高興啊！

媽媽就拉著我，經過寨子門口，往河床裡面走，過河以後到一座小山就比較安全一點了。往前走的時候，經過中國防線的地方，一個戰壕趴著很多中國軍隊，白天不能露頭，因為離寨子很近，不過三百多米，連敵軍都看得很清楚的。他們看見一個婦女帶著小孩從寨子門口過，也看見日本兵出來了，卻把她們放過來了，沒有把孩子戳死，沒有把婦女用槍打死，心想這個婦女不是好人，可能是漢奸吧。一到他們跟前，不准我們走，要檢查我媽媽。我媽媽就蹲下來，打開包袱讓他們檢查。他們檢查的時候，我媽媽把頭抬了起來。三百米外的日軍有望遠鏡，看得很清楚，見有中國兵把頭抬起來，便拿槍一打，我媽媽就倒下去了。我非常害怕了，沖到戰壕裡面去，軍兵也不在乎。不到兩三分鐘，聽到槍響了。過一會兒，軍官來了說：「孩子，上面是甚麼人？」我說：「是我媽媽。」「她被敵人打死了。你快走吧！」那個情況底下，我能走嗎？我哭著要上去找我媽媽，但是不行，一露頭就要被打死。那個軍兵把我抱住，一面安慰我，叫我趕快跑，「跑過山以後，就有老百姓，有好人把你收下的。」

六歲多的孩子在這個情況之下，沒有神的憐憫，我怎麼能沖得出來？感謝主！結果我經過大半天，跑來跑去，跑出火線口。一面哭，一面跑；跑著，喊著：「天父啊，耶穌啊，媽媽啊。」好幾次的危險都平安過來了，後來被一個前方軍官發現，火線口怎麼有一個小孩跑來跑去？他跑過來把我抱起來了，問我：「你媽媽呢？」我就哭著說：「被日本人打死了。」他很同情我，說：「你不要哭，我們替你報仇。」他有隨軍家屬帶著，便把我帶到軍營裡，交給其家屬，「是個小孩，送給你吧。」這個家屬

當然也很高興，戰場的家屬不是很穩定的，軍官一犧牲，她就沒有丈夫了，帶個小孩也不錯。她對我很好，給我吃餅乾，給我吃糖果，還有玩具；小孩子吃飽以後，就忘掉一切了，也不想媽媽的事情。想起來哭一場，二塊餅乾一吃也不哭了。過了好幾天，有一天我在門口站著玩，忽然發現前面過來一個老太太，向我這邊來。我的直覺感覺這是我的一個親人，我就跑過去，到跟前一看，果然不錯，是我的表姑媽，是我媽媽的同工。戰爭當中跑散了，她朝那個方向跑了，這一天不知道為甚麼回頭往這個方向跑，神讓她回過來的。她見到我，就抱起我，問我的媽媽怎麼樣，「你媽媽呢？」我就哭起來了，正在哭的時候，軍官的太太發現了，就把我抱回去，表姑媽也跟著，後來知道這個太太的丈夫是個師長，就問了些話。

後來表姑媽對我說，「你爸爸在家裡想你。」這句話一提醒我，我又哭起來了，一定要找爸爸，不在師長太太家裡住，二天不吃飯，也不睡覺。她沒有辦法，就給我們路費，送我們走。我表姑媽帶著我走了四個多月，期間還討飯，回到爸爸跟前。見到爸爸以後，爸爸又高興又難受，高興是看到孩子回來，難過是妻子死了，屍首也沒有了：「信耶穌信到這個地步！」爸爸的信心一落千丈，不肯發熱心了。過了三個多月（在中國端午節前後，我媽媽死在戰場的），這個時候中秋節都過了，大伏天都過來了。有一天，我在院子裡玩，郵差送來一封信，我把信拿給爸爸，爸爸看過信後，跑到房間裡面，把門關起來，放聲大哭起來。我敲門說：「爸爸，你不要哭，我那裡做錯了，我以後改。」爸爸不理我，一直哭，哭了一個下午，又哭了一整夜。第二天早晨起來，突然變了，他平常不太禱告，這一天跪下禱告，大聲讚美主，唱哈利路亞，「主啊，這是大神蹟啊。」發生甚麼事呢？原來這封信是在山西省媽媽去世那個地方一個弟兄寫來的，信上說，三天前和另外一個弟兄從某某地方路過，發現某某姊妹在路旁邊躺著；她穿著甚麼樣的衣服，旁邊擺一個小包袱，包袱裡面甚麼衣服；我們姊妹離開好幾個月了，怎麼死在這裡，看看屍首，好象剛剛死了不到三、四天的樣子。我們當時沒有辦法，就用一個席子把她卷起來，挖一個坑，把她埋葬了。他們畫個地圖、寫了封信告訴我爸爸、我媽媽的屍首葬在甚麼地方，待孩子長大了，可給媽媽蓋個墓。

就是這個事情，爸爸哭起來了，並且靈性復興了。「主啊，這是大神蹟啊，我的姊妹（妻子）去世已經四個多月了，大伏天都過來了，山西地方狼最多，怎麼會像剛死去三、四天的樣子？她路跑迷的話，早就回來了；要是回不來，她也會寫信回來。她不想我，不想兒子了？就一個寶貝兒子，她不想嗎？消息沒有，人也沒有，怎麼會這樣發生呢？這是神蹟啊！」因此，我爸爸靈性一下子復興起來，直到被主接去的前一天，他沒有軟弱過；我從我爸爸身上學到很好的屬靈功課。他沒有口才講道，但是忠心地事奉主，春夏秋冬不斷地看望弟兄姊妹；農村的更不容易，跑更多路程；幫助窮苦的，安慰憂傷的，沒有灰心過，每天不斷禱告。他牧養教會，不是靠講道，不是靠口才，也不是靠恩賜，就是殷勤地服事，耐心地安慰，幫助他們，一直到被主接去的時候。他走的時候，平平安安。

農村的房子，農舍之間有一個院牆，在牆的那一邊有一個鄰居，我稱呼他「大伯伯」。這個人心硬得很，常常跟我爸爸說，「你信洋教不信中國教，你是帝國主義的走狗。」爸爸給他講耶穌的好處，他說，「再好我也不相信；老實告訴你，全世界都信你的耶穌，我也不信你的耶穌，我信孔子，我信中國的宗教。」可是沒有想到我爸爸去世後的第二天上午，他來對我們說：「我要信你們的耶穌，耶穌是真的。」為甚麼會這樣呢？原來他看見我爸爸臨被主接去的時候，平平安安的。他沒有生大病，每

天早晨起來讀經禱告，和主親近。他被主接去的那一天，照往常一樣早晨起來禱告讀經（他看那一處聖經，我不知道，因為我沒有在家，可能我的繼母知道，我的姊妹知道，我沒有問她們）。他把面孔往書上一放，就這樣靈魂走了。媽媽把早飯燒好以後，叫他吃飯，他沒有反應；喊他也不回答，以為他睡著了，推推他，一推倒下去了；再一摸，鼻孔沒有氣了，平平安安地走了，真沒有想到。還有一個神蹟奇事讓我很感謝主，我父親安葬的時候，土地多嘛，土葬。當時在文化革命高潮的時候，一個信耶穌傳道的人，能開追悼會嗎？不可能許可的，可是沒有想到，當我爸爸下葬的時候，有四百多弟兄姊妹跟著送他。我們說四百多人不算多，但在那個環境之下，有四百多人給一個信耶穌的人送葬，這是驚天動地的事情。公路斷絕交通四小時，不能開車，都是信徒。往前走的時候，忽然發現後面一群紅衛兵來了。（你們懂得紅衛兵嗎？可能國外的人不懂了。當時是了不起的人物，‘大人物’，把中國翻天的人物，堅決反對神的。）「這麼多人，給誰送葬？」「某某人，老耶穌。」他們不但沒有反對，還跑到我家裡來，對我繼母講，你們拿個小棒，上面纏上白紙頭、藍紙頭、黃紙頭，這樣送死人嗎？我們也要這哀杖。」他們要用哀杖來送葬，我媽媽不相信；心想他們不來逼迫我們，還給我們送葬，這怎麼可能呢？媽媽說：「沒有了。」他們便自己到廚房裡面，拿個柴禾棒，跟著大隊到墳上去了。弟兄姊妹一看紅衛兵來了，有點害怕，不管怎麼樣，擺上去了，抓就抓吧，我們唱詩禱告。紅衛兵低著頭，跟著我父親的棺材，到了將棺材往墓穴裡放的時候，紅衛兵突然醒悟了，「我們來幹甚麼的？給老耶穌送殯，這不是大笑話嗎？」急忙跑掉了。我說：「主啊，感謝你！一個敬畏你的人，何等寶貝，何等榮耀。」

在母腹中，主就揀選了我

我大概地講了一下我媽媽的事情，意思是告訴你們，神在我沒有生到世上來以前，祂已經覆庇了我，也定意揀選了我。當我開竅、懂得一些以後，我不承認這個定律，不承認神命定的旨意。我的命苦得很，媽媽這樣的遭遇，我從小這樣的遭遇，神在哪裡？可是神也憐憫我。我讀小學的時候，不在家鄉，離開家鄉很遠的地方，在抗戰的時候，稱為「難童學校」。父親把我送去，對我說：「孩子，在這個地方讀書，爸爸不能照顧你，有難處的時候，禱告天父，禱告耶穌。」這個我有印象。當我讀書的時候，學生太多了，一千多個小孩，從五歲到十五、六歲，在一起生活，很容易發生傳染病。在那二、三年當中，各種傳染病，我都得過，如腦膜炎、腥紅熱、黑熱病、痢疾，都染到我身上來。我在沒有辦法的時候，照著爸爸的話說：「天父啊，耶穌啊，可憐可憐我吧！」我不會禱告，再加上一句，「天父、耶穌啊，看我爸爸媽媽的面子，聽我禱告吧。」希奇的很，這樣一禱告，病就好了。我爸爸真了不起，天父看他的面子。這樣我在神面前建立一個信仰，我爸爸的耶穌，我媽媽的耶穌，我自己和主沒有發生關係。直到後來神的恩典臨到我，這段的事太長了，無時間細講了，大概是這樣：十七歲那一年，神的光臨到我，我發現我是一個罪人，大罪人。我行為上好得很，聽爸爸媽媽的話，聽叔叔阿姨的話；這個屬靈團體太好了，彼此相愛，同心合意，沒有勾心鬥角，沒有自私觀念，這個團體太好太好了，我印象很深。但是我自己沒有和主發生關係，我認為自己是個好基督徒，看不起大人，禮拜天做禮拜的時候，坐第一排位置，兩隻手扶住膝蓋，腿抬起來，眼睛瞪著，要聽牧師講道，

可是一句也沒聽進去。牧師很喜歡我，說：「小弟弟，你這麼虔誠，上帝祝福你，長大做大官。」我想，「沒錯，我要做大官。」在十七歲這一年，忽然主的光臨到我，我發現我是個大罪魁，我行為上沒有犯大罪，但思想意念裡面有。沒有那種環境，如果有了環境，我會殺人，我會姦淫，我會偷盜，甚麼都會。我知道我是大罪魁，我相信中國的話說，善惡有報應，這麼多罪在我思想當中，將來一定有報應。我就開始痛哭起來，上午九點多鐘的時候，我跪在房間裡面痛哭，可是不會喊「耶穌救我」。（我相信聖靈不感動，就不會喊耶穌救你，聖經也這樣說。）我只有喊，「誰能救我呢？」我發現我的罪太多了，硫磺火湖就在我旁邊，一推就把我推下去，再也出不來了。這不是思想裡想出來的，不是心理作用，實際有這個滅亡結局。「誰能救我？誰能救我？」從上午九點多鐘一直喊到下午四點多鐘。太陽落山了，我喊不動了，也沒有聲音了，我斷斷續續地說，「誰能救我？誰能救我呀？」完全絕望了。那個傳統的宗教思想在我裡面消失了，一點也想不起來了，聽牧師講道蠻專心，但一句話沒有記在腦子裡面，我害怕到極點了。

主的救恩臨到我

正在絕望的時候，忽然我聽見房間裡面有個聲音說：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祂兒子耶穌的血就要洗淨我一切的不義。」這段聖經我不熟悉，從前也沒有興趣看聖經。這個聲音很好聽，好象媽媽跟我講話一樣，我睜開眼睛看，就我一個人啊；往上看，是天花板；再看窗戶，關好的，還在三樓上面，「誰在和我講話呢？」我的心波動起來，感覺莫名其妙，就這樣思想的時候，第二次話又來了，這個話我熟得很，我會背會唱，甚麼話呢？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從前讀過、講過很多遍，但是甚麼意思？我不懂。這一天聖靈開我心竅，忽然我裡面亮了，感謝主耶穌：「你是神的兒子，你為我到世上來，你為我的罪掛在十字架上，」我第一次承認說，「不是猶太人把你釘死，是我的罪把你釘死了。」我大哭起來，一面哭，一面感謝主，從前的禱告，公式化，傳統習慣，是宗教觀念。這個時候，從心靈深處發出禱告的話，我記得很清楚。第一句禱告說，「耶穌啊，你是我的救命恩人，從今以後，我把終生奉獻給你。你救了我的命，我要為你活著。」

在這之前，我沒有聽過奉獻的道理，爸爸媽媽沒有給我講過，我太小，不懂甚麼叫奉獻。當一碰到十字架的時候，主的大恩臨到了我，我第一個感覺是：「主啊，你是我的救命恩人。」第二個感覺：「我把終身奉獻給你，從現在起我是你的人了，一生一世為你活著，窮也好，富也好；高貴也好，卑微也好；通達也好，艱辛也好，我是你的人了，我跟你走。」裡面充滿了喜樂，充滿了平安，裡面生命有了大改變。生命的改變是裝在裡面的，生命和生活是一回事，生命在裡面，生活在外面，裡面甚麼生命，外面有甚麼樣的生活。生命一改變的時候，我第一個思想就是對不起同學們，對不起親友們，對不起老師們。我從地上爬起來的時候，他們都去吃晚飯了。我一天沒有吃飯，也不感覺餓，下了樓梯來到飯廳，大聲哭起來：「我很年輕，我哥哥姐姐們，我向你們認罪，我背後恨過你們，批評過你們，論斷過你們，這是我的罪，請你們饒恕我。」到吃飯的時候，大家要謝飯，我對哥哥姐姐們說，晚一分鐘謝飯；我說：「讓我認認罪吧！不認罪，我心裡難過的很。」他們很容讓我，我一開口認罪，就

哭起來了。同學們說：「不吃飯了，跪下認罪吧！」於是飯廳成一個奮興會。

每天上午有老師主領禮拜，老師講道前，我說：「老師，你晚一分鐘講道，叫我認認罪；不認罪，我不平安。」老師說：「你上來吧。」我一上臺，大哭起來，「老師，我對不起你們；同學們，我對不起你們。」這一哭，老師說：「不講道了，都跪下認罪吧。」學校成一個認罪的環境，按今天的話說是一個奮興會。內外生活都改變了，從前不願意給人傳福音，我信我的，他信他的，他和我沒有關係，他死和我有甚麼關係？耶穌是我的耶穌，他不信，他活該滅亡。這種思想，神一改變就不得了。下午四點鐘下課了，我就跑到大街上去傳福音。太年輕，不會傳福音，道理也不懂，又沒有口才，拉住一個人，「老奶奶，你信耶穌吧！」「甚麼耶穌？」「耶穌愛你。」「不要耶穌愛我，我要女兒愛我，媳婦愛我。」「他們的愛不真，耶穌的愛是真的。」「我不信。」她不肯信，我就哭起來，大聲地哭，鼻涕也流出來。她一看我這個情況，穿的衣服怪整齊的，是個學生，到底發生甚麼事，哭得這樣傷心，叫我信耶穌吧。「我信好了，你不要哭。」「老奶奶，你真相信嗎？」「我真信。」我就不哭了，又向第二個人傳福音去。在二個月裡，我記得很清楚，用哭的辦法，救了五十六個人。

很多弟兄姊妹說不會傳福音，沒有口才。不是你沒有口才，不懂得道理，是你生命變化沒有？你重生沒有？有沒有主新的生命？這個新的生命，上午神的僕人講了，真基督徒第一個表現就是愛，你沒有愛靈魂的心，你的生命怎麼樣，我就不敢說了。基督的生命從我們身上顯出來，第一個表現就是愛。神的僕人說了，教會是甚麼？愛的團契。不是人的愛，是基督的愛，那個愛是人沒有的。你得著基督生命之後，你不可能不愛罪人。你身邊最親的人，他還沒有得救，還沒有信耶穌，你已經重生了，你不能平平安安的，你要為他的靈魂憂傷難過，你要為愛他的緣故，付上一切代價。我們要付代價，基督的生命從裡面出來了，你不能顧自己的一切好處，要把福音傳給他，要把他的靈魂得過來。基督的生命第一個就是愛。神的僕人說過，教會失去愛的話，就成了基督教，成了宗教；你是宗教徒，不是基督徒。基督徒是甚麼人？是被基督的愛所充滿的人。

神是輕慢不得的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今天晚上我講到媽媽的故事，說明她向主所存的心。她不懂得真理，她也沒有文化，她一蒙了恩典以後，愛的力量把她催出來了，不要世上財產，不要地上的好處，願意照主的話把財產分給別人，討飯跟從耶穌，她也願意。這不是思想理論，更不是唯心作用，是真實的生命。她講我爺爺搶佔天父的財產，不給窮人吃，不給窮人用，天父要懲罰他，怎麼懲罰？「荒你的地，燒你的房子，死你的人。」在人看來，這百分之百是瘋子講的話，不但在三十年代封建社會人這樣論斷她，如果擺在今天，我們一樣看她是錯誤的，是發瘋發狂的，是邪靈附著她了。真的嗎？是與非，不是光看表面現象，要看結果怎樣，聖經的話說結局如何。瘋子講的話能應驗嗎？當然一定不能應驗。但是沒有想到，這些話句句都應驗了。

一九四三年的時候，我們有大饑荒，頭一年是旱災，沒收成；第二年是蝗災。蝗蟲可怕得很，中午時候，蝗蟲來了，屋裡不開燈，甚麼也看不見，把太陽遮住了。等蝗蟲過去以後，到田裡一看，全是黃顏色，樹葉被吃光了，莊稼被吃光了，一粒無留；沒想到第三年的時候更加厲害了。約珥書講的蝻子、

剪蟲，是沒有長翅膀的蝗蟲，在地上跳來跳去的，這個不厲害吧？它不能飛嘛。沒有想到更可怕，像海洋一樣，地上全是蝻子剪蟲，一層一層爬過來，看不到邊。聽人說，一個農夫在地裡耕田，看到蝻子來了，就跑回家去，把大牛放在田裡。這個不害怕吧；蝻子在地上蹦來蹦去，難道能把牛吃掉嗎？可是沒有想到，等蝻子過去以後，農夫出來一看，這只牛成骨頭架子了。有一個人走在馬路上走的時候，有人喊蝻子來了，他不害怕，不肯躲，「我這麼大人，會怕蝻子嗎？」沒想到，等蝻子過去以後，這個人躺在地上，剩下骨頭架子，肉吃光了，就是那麼厲害。

我們家裡三個荒年一來，糧食一粒不收，結果完全成了窮人，田地賣掉還給地主，拿政府的救濟吃飯。我們家二十五口人吃飯，不到幾個月，田地賣光了，田地荒了。一九四五年，日本人投降那年，我們住在深山裡。一個親戚死了，不能在別人地裡埋葬，有四個親戚抬著這死了的親戚到平地上、我們的墳地裡安葬親友，安葬好以後回到自己家裡，天已經很晚了，肚子也餓了，把火點著燒飯吃吧。那個時候是燒火，不是煤氣，也不是電氣。剛剛把火點著，一架飛機飛過來了，一看這裡有煙冒上去，肯定有人，炸彈丟下來了，房子燒光了，四個親友炸死了三個。這不是瘋子講的話嘛？地荒了，房子燒了，人死了。哎呀，真是可怕得很。

祂領人到可安歇的水邊

等到荒年過去以後，不久我們那邊解放了。大陸剛解放的時候，共產黨的政策很厲害。解放第一個大運動是鬥爭地主，一般的地主都是死刑。要評成份，一評到我們家的成分，周圍幾十個縣都知道我們家是地主，我爺爺已經死了，我爸爸是長子，結果評成地主成份，定了死刑。當時定了死刑的人不關在監獄裡，留在家中。定了死刑以後，鄉政府通知那家人，明天上午鄉政府民兵拿大鑼在你門口敲，誰門口敲鑼，這家就有定死刑的人。最親的人把這定死刑的人用繩子捆起來，捆得很緊，緊到甚麼程度呢？肉都成紫顏色，不發紫不算緊，要叫你的家屬受痛苦，然後交給他們槍斃。頭天下午我們家接到通知，那時候我在南京讀書，只有我繼母在家裡。她拿到通知以後，心裡非常難過，也不知道該怎麼辦？

這一夜睡不著覺，心想我弟兄（丈夫）犯甚麼法，有甚麼罪？一生一世信耶穌，大半生傳耶穌，今天卻判了死刑。地主死刑第一個本是老爸爸的事，而且已經窮了三、四年，現在還是死刑，真是冤枉得很。但也沒有辦法，只好準備明天把人交出去。媽媽再心裡想，我豈能親手把丈夫捆起來，捆得肉發紫，交他們去槍斃？「這個我做不到。」最後作了決定：我不能捆我弟兄（丈夫），明天和弟兄（丈夫）一起赴刑。但這一夜，媽媽睡不著覺；怎能睡得著呢？可萬萬沒有想到，這一夜我爸爸睡得非常安穩，還打呼嚕。到天亮的時候，他對我媽媽講，「姊妹（妻子）啊，我肚子餓了，做個小油餅吃（北方人嘛，早晨常吃油餅），好不好？弄碗麵湯吃，好不好？我媽媽說，「不給你做，吃了也不消化呢！」懂這意思嗎？二小時不到就要槍斃了，不是不肯做，乃沒有心情去做飯。但我爸爸說：「感謝主！不吃就不吃。」聖經一拿，小凳子一搬，到門口讀聖經去了。他是讀私塾出身，就是孔子的書，要讀得有腔有調，抑揚頓挫地讀。但讀聖經，我就想，如果他的靈性光景不好，和主的關係不好，這個時候還會讀聖經嗎？還讀得抑揚頓挫，拿腔拿調？誰有這麼大的膽量？他卻心裡平安得很。

過了一會兒，鄰居門口鑼響了，一家人哭哭啼啼把人交出去了；不一會兒又響了。我媽媽準備好，若到我家門口敲鑼的時候，就把門打開，拉著弟兄（丈夫）的手，一同赴死去。可是希奇的很，鑼都敲過了，竟沒有到我家門口來，媽媽很感奇怪。到下午二點鐘的時候，槍聲響了，我們街坊有六十一個地主，通通是死刑，用機槍掃射。沒有人到我們家裡來，這是甚麼意思？把我們忘掉了？不可能呀；相比較起來，他們是小地主，我們是大地主。他們幾十畝地，自己不種叫別人種，也算個地主，受死去了；我們家六、七百畝地，這麼多生意，這麼多財產，還能夠忘掉嗎？不可能。那為甚麼沒有到我家門口來敲鑼呢？我媽媽說，大概是這樣的，他們這些無神論者，不但恨地主，還恨上帝，槍斃我弟兄（丈夫），太輕了，太便宜了，用甚麼方法呢？千刀萬剮，綁在大樹上，用刀戳，用錐子戳，把眼睛剗出來，慢慢死去。我媽媽一想更害怕，那怎麼辦？媽媽不懂得，她沒有屬靈的經歷。我爸爸後來告訴我，「雖然這樣情況臨到，但我一禱告，心裡面很平安，我不想可以脫離患難，我想主給我力量接受這個患難；若配為主這樣受死的話，求主加我力量，我不害怕，等主行神蹟。」主真的行神蹟，不是說來一個更厲害的刑罰。

天黑了，街坊平靜了，還是沒有聲音。半夜忽然大門推開了，進來一個人，喊著「大哥、大嫂」，是個副鄉長。媽媽一聽他的聲音，很害怕。他最反對神的，在無神運動的年代，帶著很多年輕人到禮拜堂門口，大聲喊「打倒帝國主義的走狗」，反對我的爸爸。他忽然來了，還有甚麼好事情嗎？還來不及問他甚麼事情，他就說了，「到屋裡去講。」一進屋，就說：「大哥、大嫂，你們的耶穌真是真神、活神，我今天看見了。」「怎麼回事呢？」「昨天下午，不早不晚的時候，老鄉長調走了，來個新鄉長，鄉長是解放軍派下來的。他很認真，因為要處決人，要把檔案拿出來看，說，不要冤枉一個好人，也不要放過一個壞人，很認真地執行政策。」查到我爸爸的名字的時候，一看七百多畝地，這麼多財產，是個大地主。他就問：「倉庫在那裡？」農業社會，沒有工業，糧食都吃不完，又賣不出去，放在倉庫裡面，沒人講話了。怎麼回事呢？「這麼多地，糧食吃光了？才二十幾口人，怎麼吃得光呢？」有一個人說，「他窮呀。」「窮了多長時間？」「將近四年了。」「他有沒有壞名份？」「這個人是個好人，老耶穌，個個都喜歡他。」「這樣，一個窮了四年多不符合政策；政策講三年以上就不能按成分算了；又是好人，沒有壞名份，這樣判死刑不對。」忽然一個人說：「他的榨油廠恢復起來了，一二十個縣都吃這個油廠的油，資本更大了。」他問多少資本？「不知道。」「派一個民兵到廠裡去把帳本拿來，計算一下多少資本，不然大人槍斃掉了，沒有罪名，報不上去。」民兵把帳本拿來，一看，「民兵不會拿錯帳本吧！」「怎麼會拿錯？二十多個縣就這一個油廠，沒有第二個油廠，怎會拿錯呢？」鄉長說：「名字不是他的名字。」我們不懂了，為甚麼名字改變了呢？

我有一個親表叔叔，他替我們做經理，管理油廠。我爺爺的時候，他已經做經理了。爺爺去世後，沒有糧食了，油廠也停掉了。荒年過去以後，他把油廠恢復過來。但這個時候，我爸爸靈性已經恢復了，不愛世界，雖然我們家已經貧窮，但有衣有食就知足了。我爸爸已經知道這件事，卻沒有去干涉，沒有去追究，也沒有去告他。他心裡想，廠是我重辦起來的，你信耶穌信迷了，你不來管，這就是我的廠了。把心一橫，拿筆把我爸爸的名字勾掉，把他自己的名字加上去；把我家的招牌拿下來扔掉，把他的招牌掛上去，成了他的油廠。

這件事我叔叔知道了，跟我爸爸講，「哥哥，這個表弟太沒有良心了，不但不分紅利給我們，還霸佔

我們的廠，我們去告他；這個廠群眾知道是我們的，官方也知道，現在成了他的廠了。」我親耳聽見我爸爸說：「兄弟啊，神的話說，有衣有食就當知足，讓他拿去吧。」我也不大服氣了；有財產的時候還可以，現在家裡窮得這個樣子，一個廠被他騙去，我們不要回來，有吃有穿就夠了，我真不服氣。但是爸爸心裡很平安。沒有想到災難在後面。那個時候，鄉長一看是他的名字，把他找來一問，他只好老實交待出來。鄉長說，「好，依你的話定你的罪。」把筆一拿，把我爸爸的名字勾掉，把他的名字加上去了。真看見愛主的人不落空。那時候，家裡窮了以後，很多信耶穌的人都不肯相信了，都說：「耶穌沒有保護你們，現在變成窮人了，這個耶穌不好信。」現在我們的家卻平平安安地過來了。這樣一來，都跑來了，「某某人哪，給我禱告禱告，求耶穌赦免我的罪，我還要信耶穌。」

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

我的話就講到這裡，意思就是說，遵行主的話吃虧了嗎？我爸爸當時若告去官府裡，把油廠要回來，又如何呢？才一年多的時間，運動一來，是你的財產嗎，你可以享福了嗎？要大禍臨頭了。我們要聽神的話，這兩天我心裡很受光照，遵行神的旨意，是永遠的旨意，重大的計畫，我們遵行神的旨意是人生第一大事；事奉神是從遵行神的旨意開始。遵行神的旨意必須把肉體放下來，把世界放下來，把私欲放下來，把虛榮名利放下來，你以為這樣吃虧嗎？求主憐憫我們，今天很多信徒把信仰擺在肉體上面，擺在物質享受上面，多危險啊。我們看不見明天怎麼樣，看不見後天怎麼樣；但是活在今天和主交通，活在神旨意裡面，就是神永遠的旨意。基督是我們的中心，你和基督的關係好了，害怕天變，地變，人變嗎？都不害怕了。萬物都要改變，只有耶穌基督永遠不改變。

感謝主！主在我的家庭當中做了這些寶貝的工作，在這些影響之下，我的信仰就紮在基督不變的根基上。我做夢也想不到，我能活到現在，這麼健康。我簡單地說說，我眼睛瞎過，耳朵聾過，癱瘓過，在地上爬來爬去，我的右腳殘廢過，四個指頭通通壓碎了，醫生確定我一生一世是個瘸子了。感謝主，現在我很健康，耳朵雖然有點聾，因為年齡的關係。很小的字我也能看見，我的腳一點不癩，也不用拐杖。前些日子在江西省，一天晚上，有個弟兄來看我，說：「弟兄啊，你年紀大了，我送你一件禮物。」甚麼禮物呢？他把拐杖拿出來。我說不用拐杖，他說怕我走不動。我說：「你拿回去吧，二年三年五年我也用不著拐杖。」因為他聽說我的腳殘廢過，現在我踢球也可以。這些神蹟臨到我身上，我不跟從祂跟從誰呢？我還跟從得不夠呢！在神話語的光照下，我真是要深深地悔改。悔改甚麼呢？道德的罪我沒有，良心的虧欠我也不是很多，有何罪要悔改呢？神的話說，「你失去當初的愛心了，這是大罪。你違背神的旨意，是最大的罪。」我說，「主啊，我真是要深深地悔改，清心地愛我的主，滿心愛我的主，這是我人生的方向，是我事奉的目的。」要能夠真正愛主，因著愛主的緣故，愛弟兄，愛姊妹，愛靈魂，願主憐憫我們。眾同工們、弟兄姊妹們，願主在你身上也能彰顯神的榮耀，讓我們專心愛我們的主。

禱告：

親愛的主耶穌，孩子不能不感謝你，帶著慚愧的心，我還要感謝你。你在我家庭當中奇妙的作為，我若不愛你、不順服你，我良心也說不過去，但是我還不夠愛你，求主再用你的愛激勵我，用你的十字架大愛把我焚燒掉。我願為這一班同工、弟兄姊妹禱告，願聖靈將你的愛火在每一個弟兄姊妹心裡面紅紅的燃燒起來，將我們的世界燃燒掉，裡面的情欲燃燒掉，虛榮名利燃燒掉，只剩下基督耶穌在每一個人心裡面居首位。得著我們，叫我們餘下的光陰，為著愛你而活，為順服你的旨意而活著，免得將來在審判台前蒙羞。願主祝福每一位弟兄姊妹，在這兩天當中，求聖靈借著你時代的工人，你所設立的職事，再把你帶著光和能力的话语從天上澆灌下來。奉主的名禱告，阿們！